五禮通考

二百三十四之五

帝國圖書
口仁社
1.163
104

越後三浦宗
春君遺贈此
書以為其先
妣記念雖時
明治廿九年
六月三十日

P 12

# 五禮通考卷第二百三十四

內廷供奉禮部右侍郎金匱秦蕙田編輯　翰林院侍讀學士嘉定王鳴盛參校
李太保總督直隸右都御史桐城方觀承同訂

## 軍禮二

### 軍制

周禮地官載師以公邑之田任甸地（注公邑謂六遂餘地天子使大夫治之自此以外皆然二百里三百里共上大夫如州長四百里五百里其下大夫如縣正甸凡七萬五千家為六遂餘則公邑（疏郊外曰甸甸在遠郊之外其中置六遂七萬五千家餘地公邑也但自何以外至稍縣疆四處皆有公邑公邑乃六遂餘地六鄉之內有九等田無公邑云自此以外皆然者太宰九賦有邦甸家稍　三國明自外皆之賦非采地是公邑可知又二百里外其地既廣三等采地所受無多故是餘地為公邑也若然是公邑有四處也云天子使大夫、者以四等公邑非鄉遂又非采地不見有主治之天子使大夫治之也從二百里向外有四百里以二百里為一節故二百三百里大夫治之以司馬法云二百里曰州四百里曰縣言之故知大夫四百五百里大夫治之尊卑如縣正下大夫六遂與六鄉相對故甸亦七萬五千家六鄉餘地有九等所居六遂餘地無九等故以餘地為公邑）

陳氏禮書邦甸浸廣矣又無九等之地故餘地為公

邑邦削至邦都又加廣矣而三等采地之外其餘亦
爲公邑公邑有四而載師特曰公邑之田任甸地者
言公邑始於此也蓋公邑閑田也天子使大夫治之
遂人與縣師預焉（遂人掌野自百里外至五百里皆口野縣師掌邦國都鄙謂甸郊里之地域）鄭康成
謂二百里三百里其大夫如州長四百里五百里其
大夫如縣正義當然也
禮記坊記正義兵賦之法畿内六鄉家出一人遂之
軍法與鄉同其公邑出軍亦與鄉同故鄭注匠人云
采地制井田異於鄉遂及公邑則知公邑地制與鄉
遂同明公邑出軍亦與鄉遂同
蕙田案遂之餘地即所謂以公邑之田任甸
地縣士註所謂封則爲采地未封則爲公邑
也蓋公邑雖稱餘地實多于遂幾倍準之稍
縣都亦多于采地幾倍以公邑太宰九賦所
出天子使大夫治之其地宜廣也
又案采地之外餘地在夏啟則六十四同九
十六成周則六十五同八十一成三十井一
爲祿士一爲閑田夏謂之閑田周謂之公邑
其實一也其祿士之内又包二條一是元士
即所云天子之元士不與鄭謂不在封國數
中是也一是公卿之子父死後既不世爵得
食父祿即所云大夫不世爵未賜爵視天子
之元士以君其國是也　有皆爲無地之士
雖給以地而當其祿不得爲采地春秋之時
公卿亦有無地劉子單子是有地者稱爵（畿内諸侯皆稱子見鄭答趙商）王子虎卒是無地者不稱爵是也其

八士之外並爲閑田也畿外附庸閑田相對
但畿内閑田即是公邑畿外閑田非即附庸
已封人爲附庸未封人則閑田畿内不言附
庸無附庸也又畿外州建二百一十國之外
則閑田少畿内建九十三國之外則閑田多
所以然者畿外諸侯有大功德始有附庸故
閑田少畿内每須胙賜故閑田多也又案王
制凡九州一節鄭以爲殷制但言元士不與
不及閑田天子之田方千里一節鄭亦以爲
殷制其注但言元士亦不及閑田似若殷時
無此一項者或係偶不及之經無明文姑闕
又案計遂之公邑九同五十成十八分而去
五得六十一萬七千五百夫以六家受十三



夫通之可受二十八萬五千家稍地公邑十
六同六成二十五井十八分而去五得一百
四萬四千六十二夫半六家受十三夫可受
四十八萬一千八百七十五家縣地公邑二
十二同七十五成十八分而去五得一百四
十七萬八千七百五十夫六家受十三夫可
受六十八萬二千五百家畺地公邑二十七
同十八分去五得一百七十五萬五千夫六
家受十三夫可受八十一萬家計四處公邑
共二百二十五萬九千三百七十五家據賈
疏以公邑之制亦與六遂同則亦下劑致甿
但内應除去治溝洫若干夫則出賦之夫亦
未可定今特舉其概云

又案以上公邑出軍之制

遂人上地夫一廛田百畝萊五十畝餘夫亦如之中地夫一廛田百畝萊百畝餘夫亦如之下地夫一廛田百畝萊二百畝餘夫亦如之

孟子卿以下必有圭田圭田五十畝餘夫二十五畝

賈氏公彥匠人疏孟子云卿以下必有圭田圭田五十畝餘夫二十五畝注云古者卿以下至於士皆受圭田五十畝所以供祭祀圭潔也所謂惟士無田則亦不祭言絀士無潔田也井田之民養公田者受百畝餘夫者一家一人受田其餘老少有餘力者受二十五畝半於圭田謂之餘夫也受田者田業多少有上中下之制也王制曰夫圭田無征謂餘夫圭田皆不出



征賦

陳氏禮書先王之於民受地雖均百畝然其子弟之衆或食不足而力有餘則又以餘夫任之此詩所謂侯疆遂人所謂以彊予任甿者也然餘夫之田不過二十五畝以其家既受百畝而又以百畝予之則彼力有所不逮矣故其田四分農夫之一而已禮言上地田百畝萊半之云云則所謂餘夫如之者如田萊之多寡而已非謂餘夫亦受百畝如正農夫也班固謂其家衆男亦以口受田如此鄭司農謂户計一夫一婦而賦之餘夫亦受此田其説與孟子不合賈公彥之徒遂謂餘夫三十五畝是附會之論也未有妻者受田二十五畝既有妻者受百畝二十九以下

蕙田案陳氏解餘夫如之甚確蓋上地田三

十五畝萊十二畝半中地田二十五畝萊亦
二十五畝下地田二十五畝萊五十畝也

又案以上附論圭田〻夫

周禮地官遂人凡治野夫間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畛百夫有洫洫上有涂千夫有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以達于畿注遂溝洫澮皆所以通水于川也遂廣深各二尺溝倍之洫倍溝澮廣二尋深二仞徑畛涂道路皆所以通車徒于國都也徑容牛馬畛容大車涂容乘車一軌道容二軌路容三軌萬夫者方三十三里少半里九而方一同以南畝圖之則遂從溝橫洫從澮橫九澮而川周其外焉疏此溝洫法與井田異制其遂溝洫澮廣深亦與井田溝澮廣深同故鄭還約匠人井田之法而言也云萬夫者方三十三里少半里者此解經萬夫有川之意從西北隅北畔至東頭有十洫一洫百夫十洫千夫千夫萬步萬步有三十三里百步百步是少半里以九澮總而言之則萬夫矣故言萬夫者三十三里少半里矣云九而方一同者案匠人云廣尺深尺謂之甽以至方百里為同同間廣二尋深二仞謂澮彼井田法溝澮稀少而云同此雖溝洫法溝澮稠多亦與彼井田相準擬而言也云以南畝圖之遂從溝橫洫從澮橫九澮而川周其外者案詩今適南畝又南東其畝故以南畝圖之其田南北細分者是一行隔為一夫十夫則于首為橫溝十溝即百夫于東畔為南北之洫十洫則于南畔為橫澮九澮則于四畔為大川此川亦人造雖無丈尺之數蓋亦倍澮耳此川與匠人澮水所注川者異彼百里之間一川謂大川也

詩周頌噫嘻駿發爾私終三十里亦服爾耕十千維耦箋周禮曰凡治野田夫間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畛百夫有洫洫上有涂千夫有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計此萬夫之地方三十三里少半里也耜廣五寸二耜為耦一川之間萬夫故有萬耦耕言三十里者舉其成數疏箋以播厥百穀是王者率夫為之箋又以萬人為耦與三十里大數相應故引周禮以證之所引周禮盡川上有路皆地官遂人文也彼意言凡治郊外野人之田一夫之間有通水之遂廣深各二尺也此遂上即有一步徑以通牛馬其十夫有通水之溝廣深各四尺也此溝上即有一經畛以通大車其百夫有通水之洫廣深各八尺也此洫上即有一大塗以通乘車其千夫有通水之澮廣丈六尺深丈四尺也此澮上即有一通道以容二軌其萬夫有自然之大川此川上即有一廣路以容三軌是周禮以萬夫為限與此十千相當又計此萬夫之地一夫百畝方百步積萬夫方之是廣各百夫以百自乘是萬也既廣長皆百夫夫有百步三夫為一里則百夫為三十三里餘百步即三分里之一為少半里是三十三里又少半里也耜廣五寸二耜為耦冬官匠人文也此一川之間有萬夫故為萬人對耦而耕此萬人受田計之乃三十三里少半里正言三十三里者舉其成數也以三十三里與十千舉其成數正足相充也遂人注云十夫二鄰之田百夫一酇之田千夫二鄙之田萬夫四縣之田遂溝洫澮皆所以通水于川也遂廣深各二尺溝倍遂洫倍溝澮廣二尋深二仞徑畛塗道路皆所以通車徒于國都也徑容牛馬畛容大車塗容車一軌道容二軌路容三軌以南畝圖之則遂縱溝橫洫縱澮橫九塗而川周其外焉是鄭具解五溝五塗之事也以遂人治野田故還據遂中鄰里酇鄙縣而說之四縣為一部計六遂三十縣為十部猶餘二部蓋與公邑采地共為部也何者遂人于川有路之下云以達于畿鄭云以至于畿則中雖有都鄙遂人盡主其地是都鄙與遂同制此法明其共為部也地官序縣正每縣下大夫一人鄙師每鄙上士一人酇長每酇中士一人里宰每里下士一人鄰長五家則一人計四縣有二十鄙百酇四百里二千鄰則鄰長以上合有二千五百二十四

人矣而云一吏主之者彼謂主民之官與典田者別職其主田之吏一部惟一人也遂人注所言遂溝洫澮廣深之數皆冬官之文也徑畛塗道路所容于匠人差約而為之耳無正文言以南畝圖之遂縱溝橫洫縱澮橫者以夫間有遂則兩夫俱南畝與畔上有遂故遂從也其遂既從則必注于橫者也故溝橫步除外畔其間則南北者九遂東西者九溝其東西之畔即是洫也從洫必注于橫澮則南北之畔即是澮也萬夫方萬步為方千步者百除外畔其間南北者九洫東西者九澮其四畔則川周之故云川周其外也如是者九則方百里故遂人注又云萬夫者方三十三里少半里九而方一同也此皆設法耳川者自然之物當遂地形而流非于萬夫之外必有大川遶之且川者流水不得方折而迎之也

觀承案後代田盡私也三代田盡公也惟井田分為中公外私則有公田必有私田有私田亦有公田雨我公田遂及我私先言公田下之急於忠上也駿發爾私終三十里不言公田上之忠於惠下也但言私田而公田未嘗不在其中矣

蕙田案以上溝洫之制

周禮地官小司徒乃經土地而井牧其田野九夫為井



四井為邑四邑為邱四邱為甸四甸為縣四縣為都（注此謂造都鄙也采地制井田異于鄉遂重立國小司徒為經之立其五溝五塗之界其制似井之字因取名焉孟子曰夫仁政必自經界始經界不正井地不均穀祿不平是故暴君汙吏必慢其經界經界既正分田制祿可坐而定也九夫為井者方一里九夫所治之田也此制小司徒為經之匠人為之溝洫相包乃成耳（疏云匠人為之溝洫者案匠人云井間有溝是匠人為之溝洫也云相包乃成者司徒立其界匠人為其溝相包含乃成其事耳鄭知此為造都鄙者鄉遂公邑之中皆為溝洫之法此經為井田之法故知謂造都鄙也云采地制井田異于鄉遂者案遂人夫間有遂之等是溝洫法鄉田之制與遂同此經與匠人為井田法其制與鄉遂不同故云采地制井田異于鄉遂也此雖不言異于公邑公邑亦與遂同故注匠人云異于鄉遂及公邑是也）

考工記匠人為溝洫耜廣五寸二耜為耦一耦之伐廣尺深尺謂之甽田首倍之廣二尺深二尺謂之遂九夫為井井間廣四尺深四尺謂之溝方十里為成成間廣八尺深八尺謂之洫方百里為同同間廣二尋深二仞謂之澮（注此畿內采地之制采地制井田異于鄉遂及公邑一夫所佃百畝方百步九夫為井方一里三夫為屋一井之中三屋九夫三三相具以出賦稅共治溝也方十里為成成中容一甸甸方八里出田稅緣邊一里治洫方百里為同同中容四都六十四成方八十里出田稅緣邊十里治澮采地者在三百里四百里五百里之中縣文公問為國於孟子孟子曰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畝而徹其實皆什一也文公又問井田孟子曰請野九一而助國

中什一使自賦死徒無出鄉鄉田同井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則百姓親睦方里而井井九百畝其中為公田八家皆私百畝同養公田公事畢然後治私事所以別野人也又曰詩云雨我公田遂及我私惟助為有公田由此觀之雖周亦助也魯哀公問於有若曰年饑用不足如之何其徹也春秋宣十五年初稅畝傳曰非禮也穀出不過藉以豐財也此數者世人謂之錯而疑焉以載師職及司馬法論之周制畿內用夏之貢法稅夫無公田以詩春秋論語孟子論之周制邦國用殷之助法制公田不稅夫貢者自治其田貢其稅穀助者借民之力以治公田又使收斂焉畿內用貢法者鄉及公邑之吏日夕從民事為其促之以公使不得恤其私邦國用助法者諸侯專一國之政為其貪暴稅民無藝周之畿內稅有輕重諸侯謂之徹者通其率以什一為正孟子云野九夫而稅一國中什一是邦國亦異外內之法耳疏畿內采地之制者對畿外諸侯亦制井田異于鄉遂及公邑者案遂人云夫間有遂十夫有溝百夫有洫九而方一同以南畝圖之遂縱溝橫洫縱澮橫九澮而川周其外若以九而方一同則百里之內九九八十一澮井田則一同惟一澮既溝澮稀稠不同又彼溝洫法以為貢賦就夫稅之十一而貢此則九夫為井井稅一夫美惡取于此不稅民之所自治是溝洫井田異也井田之法畎縱遂橫溝縱洫橫澮縱自然川橫其夫間縱者分夫間之界耳無遂其遂注入溝溝注入洫洫注入澮澮注自然入川此略舉一成以三隅反之一同可見矣遂人云夫間有遂以南畝圖之則遂縱而溝橫此不云夫間有遂云田首倍之謂之遂遂則橫而溝縱也自餘洫澮川依此遂溝縱橫參之可知但彼云九澮而川周其外川則人造之此百里有澮澮水注入川相去遠故宜為自然川也畿內用貢法云云者鄉遂公邑之內皆鄰里比閭等治民之官旦夕從民事或因此促之使先治公田則不得恤其私故為貢法使不得有公田也云邦國用助法諸侯專一國之政恐其貪暴稅民無藝者藝謂準法言公初稅畝就井田上尚取民之所自治若為貢法有何準法故為井田不為貢也孔氏穎達曰鄭言邦國亦異外內則諸侯郊內貢郊外助矣而鄭正言畿內貢

法邦國用助法以為諸侯皆助者以諸侯郊內地少郊外地多故以邦國為助對畿內之貢為異外內也

朱子語錄問周制都鄙用助法八家同井鄉遂用貢法十夫有溝鄉遂所以不為井者何故曰都鄙以四起數五六家始出一人故甸出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鄉遂以五起數家出一人為兵以守衛王畿役次必簡故周禮惟挽柩則用之此役之最輕者

蕙田案鄭康成以遂人所言為溝洫之法即蕙田案鄭康成以遂人所言為溝洫之法即夏之貢法鄉遂公邑用之匠人所言為井田之法即殷之助法都鄙用之其溝洫與井田之異則遂人云夫間有遂十夫有溝百夫有洫千夫有澮萬夫有川百里之內九九八十一澮井田則一同惟一澮一溝澮稠多一溝澮稀少其異一井田之法畎縱遂橫溝縱洫

橫澮縱川橫遂人注云以南畝圖之則遂縱而溝橫其異二遂人之川是人造之匠人之川爲自然大川非人所造其異三溝洫之法祇就夫稅之十一而貢井田之法九夫爲井井稅一夫美惡取於此不稅民之所自治其異四宋鄭夾漈非之謂匠人舉大槩而言遂人舉一端而言井田之法通行天下未嘗有異陳祥道禮書亦謂先王之爲井田也使所飲同井所食同田所居同壟所服同事鄉遂六軍所寓豈各授之田而不爲井法乎康成以小司徒有邑甸縣都之別而其名與采邑同遂以井田屬之采邑不知二百一十國謂州五黨亦謂之州萬二千五百家謂遂一夫之間亦謂之遂王畿謂之縣五鄙亦謂之縣小司徒井其田野不過取名于縣都而已不足据陸氏佃陳氏傳良皆不信鄭說備載王與之訂義近時沈君冠雲祿田考亦用鄭樵陸佃之說朱子則曰周禮有井田之制有溝洫之制井田是四數溝洫是十數今永嘉諸儒乃欲混井田溝洫爲一則不可通鄭氏注分作兩項極是愚謂周人徹法原兼貢助若井田通行天下則亦專用助何徹之有遂人匠人之別見於周官國中野外之殊著於孟子自當以康成及朱子之言爲定至于遂人言與耡鄭大夫讀耡爲藉杜子春讀耡爲助後鄭云謂起民人令相佐助陳氏以此証遂

得行助者非也小司徒大比六鄉四郊之吏
考夫屋鄭云夫三爲屋屋三爲井出地貢者
三三相任疏云鄉遂之內既不爲井田而爲
溝洫之法今云夫三爲屋屋三爲井者以其溝
洫雖爲貢法出貢之時亦三三相保任以出
穀稅似一井之法也旅師掌聚野之耡粟注
野謂遠郊耡粟民相助作一井之中所出九
夫之稅粟疏鄉遂公邑三處皆爲溝洫三等
采地乃爲井田今此六遂鄭以爲井田與例
違者鄉遂中雖爲溝洫法及其出稅亦爲井
田稅之蓋即指三三相任非九而稅一也孟
子云鄉田同井賈公彥匠人疏鄉遂爲溝洫
法而云鄉田同井此謂啟之助法雖鄉亦爲
井田以孟子雜說三代故也是皆不得取以
難鄭

又案以上井田之制

地官小司徒頒比法于六鄉乃均土地以稽其人民而
周知其數上地家七人下地家五人可任也者家三人中地家六人
可任也者二家五人下地家五人可任也者家二人注二家男女七人以上則授之以上地所養者衆也男女五人以下則授之以下地所養者寡也止以七人六人五人爲率者有夫有婦然後爲家自二人以至于十爲九等七六五者爲其中可任謂丁強任力役之事者出老者一人共餘男女強弱相半其大數

蒐田案此六鄉授田

遂人上地夫一廛田百晦萊五十晦餘夫亦如之中地
夫一廛田百晦萊百晦餘夫亦如之下地夫一廛田百
晦萊二百晦餘夫亦如之注廛城邑之居孟子云五畝之宅樹之以桑麻者也萊謂休不耕者六遂之民奇受一廛雖上地猶有萊皆所以饒遠也鄭司農云户計一夫一婦而賦之田其一户有數口者餘夫亦受此田也

薄田案中地田百晦萊百晦即所謂一易之地家二百晦下地田百晦萊二百晦即所謂再易之地家三百晦惟上地田百晦萊五十晦較六鄉獨多耳

周氏曰遂人掌邦之野其地廣而瘠若置都邑處必狹而肥故遂人上地有萊田

曹氏叔遠曰遂雖上地亦使少休不耕庶不盡地力遂鄉地有遠近勢有重輕赴趨有易難恤察有詳略厚于遂非薄六鄉也亦不泄邇忘遠之深指其均一也

蔡氏德晉曰凡田之休不耕者即以為畜牧之地謂之萊上地無休不耕之田另加萊五十畝專用以畜牧詳見遂人職

薄田案此說非是辨已見前

又案此六遂授田

大司徒凡造都鄙不易之地家百晦一易之地家二百晦再易之地家三百晦

薄田案此都鄙授田

夏官大司馬凡令賦以地與民制之上地食者參之二其民可用者家三人中地食者半其民可用者二家五人下地食者參之一其民可用者家二人（注賦給軍用者也令邦國之賦亦以地之美惡民之衆寡為制如六遂矣鄭司農云上地謂肥美田也食者參之二假令一家有三頃歲種二頃休其一頃下地亦然中地夫一廛田百畝萊五十畝中地家二百畝下地食者參之一田薄惡者所休多（疏遂人上下地夫一廛田百畝萊五十畝中地家二百畝下地家二百畝與此上地食者參之二合故云邦國如六遂）

薄田案蔡氏德晉解大司馬此節謂所令之賦自鄉遂以達于邦國都鄙皆一法可食者謂田也其不可食者則萊也可食者三之二



史氏曰有勁者土力厚一歲一種再易者土力薄再歲一種二易者土力益瘠率三歲而一種易者更迭而種也再易一倍不易之地三易二倍不易之地而其所出不過同為百畝之穫也

陳氏傅良曰王制正義農夫受田實有九等案大司徒不易一易再易惟三等大司徒言其綱其實不易一易再易各為三等則九等

謂田百畝萊五十畝也食者半謂田百畝萊
亦百畝也食者參之一謂田百畝萊二百畝
也此條以大司馬三等與遂人三等同與康
成合但鄭謂是邦國萊通畿內都鄙一槩同
之

又案此邦國授田

鄭氏鍔曰經所載自王畿之鄉遂都鄙至於諸侯之
邦國凡授田之法自有四節大司徒言都鄙之制小
司徒言六鄉之制遂人言六遂之制大司馬言諸侯
國之制何以明之大司徒言凡造都鄙而繼以不易
一易再易之地其爲都鄙之制明矣小司徒言上地
中地下地之制不與遂同又不與都鄙大司馬同非
六鄉田制而何何則上地當食十人九人八人中地



當食七人六人下地當食五人此常法也六鄉在內
不及十人九人但家有七人則授以上地家有六人
則授以中地家有五人則授以下地所以然者將以
強內故也若六遂所授則不可與鄉同故別言之曰
上地夫一廛田百畝中地夫一廛田百畝下地夫一
廛田百畝見其如常法而已然又有萊五十畝萊百
畝萊二百畝不與鄉同則以遂地遠而瘠授之萊所
以饒遠也又以爵考之鄉大夫爵與遂大夫同鄉師
爵與遂師同小司徒爵與遂人同遂人掌授遂田則
小司徒掌授鄉田矣遂人言六遂之制則小司徒所
言爲六鄉授田之制何疑之有若夫外造都鄙則大
司徒事故都鄙之田於大司徒言之施政職于九畿
之外而令其軍賦則大司馬事故邦國之田於大司

馬言之也

蕙田案小司徒六鄉大司徒都鄙授田法與井牧同遂人六遂大司馬邦國授田法與井牧微異蓋以饒遠遂較鄉爲遠邦國較畿內爲遠故其差如此及其出稅賦則皆二而當一今臚列諸條彙于一處學者覽之自明

馬氏端臨曰周家授田之制如大司徒遂人之說則是田肥者少授之田瘠者多授之如小司徒之說則口衆者授之肥田口少者授之瘠田如王制孟子之說則一夫定以百畝爲率而良農食多惰農食少三者不同

地官遂人凡治野以下劑致甿注變民言甿異外內也致猶會也民雖受上田中田下田及會之以下劑爲率謂可任者家二人優遠民也

蕙田案王昭禹解下劑致甿劑爲約劑謂與甿約之要書也此說太迂不如鄭注之確

曹氏叔遠曰六鄉分上中下地爲率蓋六遂比鄉爲差遠而在野之地寬宜優其役而厚其力使受地多而征調少庶民皆願爲之氓以滋生齒以實遂地

載師凡任地國宅無征園廛二十而一近郊十一遠郊二十而三甸稍縣都皆無過十二惟其漆林之征二十而五注任地謂任土地出稅賦也征稅也國宅凡官所有宮室吏所治也國稅輕近而重遠近者多役也國廛亦輕之者廛無穀園少利也

蔡氏德晉曰國宅官府所居室也園園圃廛城中居民宅也二十而一者謂園有草木之稅及宅種桑麻而有布帛之稅皆二十分而取其一也近郊十一田之正稅通于天下而言于近郊者近郊六鄉之地稅田始于此而無他稅也遠郊二十而三以閑稅言之也遠郊六遂之田十一同于近郊不必言而遠郊之閑商賈貨賄之稅則二十分而取其三分稍重以抑末也甸稍縣都田稅與鄉遂同而地廣多山澤立虞衡之官以治其稅山澤利出自然故十取其二也漆用最廣而利厚故二十而取其五也鄭康成專以田稅解此節不可通矣

蕙田案蔡氏說最有理據存參

觀承案載師此條實是難解什一者天下之

中正烏有二十而三與無過十二之異數哉
或謂稅民只是十一此就下所奉上十中之
一又以其一分爲十而取其十中之一與二
十中之二與三非謂民稅之二與三也然經
文直云二十而三與無過十二則以其奉上
之一分爲十與分爲二之說又何所据而鑿
出耶其爲臆度之詞固不足信即謂近郊十
一至無過十二係歛莽所添必去此十九字
然後可通者亦未見其當蓋此條與上條一
一相對未有以證其爲添附則豈可憑臆而
斷竟敘然刪截乎竊謂此條雖承上文而意
義各別上條九等任地皆言其田此條首提
國宅無征句乃著明園廛二十而一爲有征



其下遂承以近郊遠郊甸稍縣都而詳其所
征之數並不一言涉及田字則是專指其近
郊遠郊甸稍縣都之爲園廛者言而非田稅
之正故不妨二十而三無過十二之不均惟
溱林之征雖亦園廛一類然牟利太多又開
侈靡之習與園廛但毓果蔬草木者又自不
同故獨二十而五以重稅抑末而止奢俾不
敢棄田以爲園林也如此則亦字字甚明周
禮本文自當何煩鑿爲之說或別加刊削也
哉

孟子請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
朱子曰野郊外都鄙之地也九一而助爲公田而行
助法也國中郊門之內鄉遂之地也田不井授但爲

溝洫使什而自賦其一蓋用貢法也周所謂徹法者蓋如此以此推之當時非惟助法不行其貢亦不止什一矣

詩小雅甫田箋歲取十千於井田之法則一成之數也九夫爲井井稅一夫其田百畝井十爲通通稅十夫其田千畝通十爲成成方十里成稅百夫其田萬畝疏孟子言三代稅法其實皆什一若井稅一夫是九稅一矣此詩之意刺幽王賦重當陳古稅之輕而言成稅萬畝反得重於什一者孟子言什一據通率而言耳周制有貢有助助者九夫而稅一夫之田貢者什一而貢一夫之穀通之二十而稅二夫是爲什中稅一也故冬官匠人注廣引經傳而論之云周制畿內用夏之貢法稅夫無公田邦國用殷之助法制公田不稅夫貢者自治其所受田貢其稅穀助者借民之力以治公田又使收斂焉通其率以什一爲正孟子曰野九夫而稅一國中什一是邦國亦異外內之法耳是鄭解通率爲什一之事也又孟子云滕文公使畢戰問井田孟子對曰請野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是鄭所引異外內之事也孟子又云方里而井井九百畝其中爲公田八家皆私百畝同養公田公事畢然後治私事所以別野人也是說助法井別一夫以入公也言別野人者別野人之法使與國中不同也爾雅云郊外曰野則野人爲郊外也野人爲郊外則國中爲郊內也郊內謂之國中者以近國故繫國言之亦可地在郊內居在國中故也助法既言百畝爲公田則使自賦者明是自治其田貢其稅

穀也助則九而助一貢則什一而貢一通率爲什一也若然九一而助者爲九中一知什一自賦非什中一者以言九一即云而助明九中一助也國中言什一乃云使自賦是什一之中使自賦之明非什中一爲賦也故鄭元通其率以什一爲正若什一自賦爲什中賦一則不得與九一通率爲什一也且鄭引孟子云野九夫而稅一國中什一不言國中什而稅一明是國中什一而貢一故得通率爲什一也史傳說助貢之法惟孟子爲明鄭據其言謂什一而徹爲通外內之率理則然矣而食貨志云井方一里是爲九夫八家共之各受私田百畝公田十畝是爲八百八十畝餘二十畝爲廬舍其言取孟子爲說而失其本旨何休之注公羊范甯之解穀梁趙岐之注孟子宋均之說樂緯咸以爲然皆義異于鄭理不可通何則言井九百畝其中爲公田則中央百畝共爲公田不得家取十畝也又言八家皆私百畝則中央百畝皆屬公矣何得復以二十畝爲廬舍也言同養公田是八家共理公事何得家分十畝自治之也若家取十畝各自治之安得謂之同養也若二十畝爲廬舍則家別二畝半亦入私矣則家別私有百二畝半何得爲八家皆私百畝也此皆諸儒之謬鄭於匠人注云野九夫而稅一此箋云井稅一夫其田百畝是鄭意無家別公田十畝及二畝半爲廬舍之事俗以鄭說同於諸儒是又失鄭旨矣

蕙田案趙岐解孟子云夏后時民耕五十畝貢上五畝殷民耕七十畝以七畝助公家周

民耕百畝者徹取十畝以爲稅雖異名而多
少同故曰其實皆什一也賈公彥匠人疏亦
用趙氏之說今從鄭說則不合故陳祥道禮
書云鄭謂通率什一而頴達之徒申之謂助
之所取者重貢之所取者輕孟子何以言皆
什一歟曰字書訓徹爲通正兼二法爲什一
之義不當以爲徹取龍子莫不善于貢之言
夏元肅雖謂後人流弊其實亦由立法而然
制公田則不必取盈不制公田則賦有常額
安得謂貢助皆什而稅一耶朱子謂周時鄉
遂用貢法十夫有溝都鄙用助法八家同井
此條得之至謂夏一夫受田五十畝每夫計
其五畝之入以爲貢如此則與助通率爲十

九分而取其二分與前說自相矛盾其請野
節注使什而自賦其一亦當改爲使什一而
目賦其一乃爲確耳又謂貢法以十一爲常
而周則一夫耕私田百畝公田十畝爲十一
而取一如此則通率爲二十一分而取其二
分皆非也何休范甯班固趙岐之說本于公
羊然求之諸經則無文計以法數則不合不
可從

又案鄉遂公邑溝洫稠多其治溝洫不出賦
之夫當數倍于都鄙而檢經注無此法則鄉
遂出賦之數亦不能定又六鄉家二人半六
遂家二人都鄙與邦國郊外約七家出一人
其賦役之差繁于近簡于遠參差不一如此

子嘗反覆推尋求其說而不得既而檢春秋
正義鄉遂不出車甲馬牛而都鄙出車甲馬
牛則其費且倍于鄉遂至于稅之輕近重遠
又各不同則其輕重之差亦固無可疑者案
鄭氏匠人注云畿內用貢法者鄉遂及公邑
之吏旦夕從民事謂其促之以公使不得恤
其私邦國用助法者諸侯專一國之政爲其
貪暴稅民無藝周之畿內稅有輕重諸侯謂
之徹者通其率以什一爲正孟子云野九夫
而稅一國中什一是邦國亦異外內之率耳
然則二法不同輕重有異者豈非畿內之賦
鄉遂重而都鄙輕邦國之賦國中重而郊外
輕故特設此輕近重遠之稅以均之歟載師



凡任地國宅無征園廛二十而一近郊十一
遠郊二十而三甸稍縣都皆無過十二注國
稅輕近而重遠近者多役也匠人注亦引載
師此文而云此謂田稅也皆就夫稅之輕近
重遠耳又駁異義云案公羊說十一稅遠近
無差元之聞也周禮制稅法輕近而重遠者
爲民城道溝渠之役近者勞遠者逸也若然
周禮稅法據王畿公羊稅法據諸侯邦國諸
侯邦國無遠近之差者以其國地狹少役賦
事暇故無遠近之差也夫所謂近者多役故
輕其稅者城道溝渠之役固然矣而六鄉上
劑致甿六遂下劑致甿四處公邑同于遂則
亦下劑致甿此豈非畿內之近者多役乎至

謂諸侯無遠近之差者對畿內而說耳其實則孟子對滕文公正是邦國異外內之事而尚書費誓正義大國三軍出自三鄉次國二軍出自二鄉小國一軍出自一鄉是國中亦家出一人也司馬法甸六十四井出七十五人賈公彥以爲邦國之制是在野七家而出一人也 王非邦國之近者多役乎抑所謂近郊遠郊賈！欲取九等田分屬之故不言六鄉亦在其內也所謂園廛者鄭氏取孟子五畝之宅樹之以桑以解廛取詩中田有廬疆場有瓜以解園鄭不取何休公田內二十畝八家各二畝半之說其箋詩云田中作廬以便田事意亦指廬在私田之內

賈失鄭指而取趙岐廬井邑居各二畝半之說以園廛兩物合成一五畝之宅乃趙岐注滕文公以園廛皆是國中之地與五畝之宅無涉則賈又失趙指矣其實廛者即經所謂以廛里任國中之地園者即經所謂以場圃任園地也場人掌國之場圃則園不在國中乎是園廛亦在六鄉之內也惟甸稍縣都無過十二者指六遂及四處公邑而言無采地在內其采地稅法之輕重檢經注無明文以下劑致甿及七家一人之差考之則采地之稅必當又重於十二可推而知也論出賦之法最重則畿內之六鄉廛里以下九等地九等地出賦法經無文因其與六鄉俱在遠郊內故以意推邦國之三鄉二鄉一鄉其

次則畿內之六遂及四等公邑其次則邦國之郊外最輕則畿內之三等都鄙論出稅之法最重則畿內之漆林二十而五其次則畿內之等都鄙經甸稍縣都無過十二窮疑三等都鄙亦當在內檢鄭注賈疏皆不在內又無他法見經姑分之別為一等其次則畿內之六遂及四等公邑十二其次則畿內遠郊之六鄉及官田牛田賞田牧田二十而三其次則邦國之郊外九一其次則畿內之近郊宅田士田賈田十一其次則邦國之國中什一使自賦作什一而稅一其次則畿內之園廛二十而二最輕則園宅及圭田餘夫皆無征鄭以圭田即士田士田在近郊則十一也王制圭田無征賈氏以餘夫亦無征二說不同總之稅輕者賦重賦輕者稅重錯綜參伍而尋之則渙然無疑矣

又案六鄉三等致甿合正卒羨卒通率家二人半其常征所用則無過家一人都鄙七家出一人亦言其常征所用耳計亦當有羨卒以備更休經無明文不可臆度至大司馬凡令賦以地與民制之上地食者參之一鄭氏注及正義以食者半下地食者參之二中地為與六遂同近時蔡德晉亦云然但受田既一槩同於六遂之制並無鄉遂之別則凡邦國中之賦亦未必如畿內有三等下等之分亦當正羨通家出二人與六遂同雖經無文可以意推也至常征所用則亦無過家一人說本尚書正義已見前以此推之知馬鄭論語注所引司馬法六十四井出七十五人者乃是邦國六鄉外之賦耳不復言其細別舉

其多者言之與鄭駁異義及匠人注所謂邦國言其略者正合又邦國郊外亦當有羨卒經注無文亦可以意推耳

觀承案九一什一句法文義一耳野之九一爲九中之一則國中之什一亦什中之一而已但以井田畫方而成則以八而包一故不得不以九一爲法貢法之連排去則以五什起數十夫有溝万 千夫有澮萬夫有川但以十相乘亦復整齊而易算耳烏有十一爲數而取其一反使奇零參差而難算也哉鄭注乃因其實什一之語而鑿爲通率之法謂通國中與野外而合計之通九之一與什一之一合爲二十而以其二故爲什一然合爲什一者若分之而中得其十外止得其八則皆非什一矣名曰通率而內外異數爾我不均正是不通之甚耳不知所謂通率者當就其賦役之全數而通之國中地近而役多則賦雖輕通率其役法計之則不過什一矣野外地遠而役少則賦雖重通率其役法計之亦止於什一耳如此則野外國中各自通計之而適均故曰其實皆什一也康成之說雖巧無乃愚民之術而非先王之意乎

惠田案以上稅法輕重之等

右出軍之制中

周禮夏官大司馬凡制軍萬有二千五百人爲軍二千有五百人爲師五百人爲旅百人爲卒二十五人爲兩

五人為伍（注）軍師旅卒兩伍皆衆名也伍一比兩一閭卒一旅旅一黨師一州軍一鄉家所出一人

鄭氏鍔曰舉一軍之制則六軍之制皆可知

易氏祓曰小司徒以軍制聚萬民自伍兩至軍師咸在獨言會萬民之卒伍者先王之軍制調兵必五數出兵必百數不五數不足以調兵故積數起于五人之伍不百數不足以出兵故積數起于百人之卒以百人之卒成一小陣五百人之旅成一中陣二千五百人之師成一大陣萬有二千五百人之軍成五大陣

蕙田案此條制軍

地官縣師掌邦國都鄙稍甸郊里之地域辨其夫家人民田萊之數若將有軍旅之戒則受法于司馬以作其衆庶及馬牛車輦會其車人之卒伍使皆備旗鼓兵器以帥而至（注）法式也于司馬處受出軍多少及法乃作起衆庶會合車人人則百人為卒五人為伍車亦有卒伍

黃氏度曰司馬主兵令不得直行于天下必有縣師關節此先生微意兵皆民也發民為兵而主民之官不應全不知故使其屬行司馬之法起其衆庶馬牛車輦而後會其車人卒伍邦國都鄙鄉法卒伍雖素定而車人不相須甸稍縣都野法車人相須而縣鄙居民未嘗為卒伍故于此皆以司馬之法會之五人為伍百人為卒離則皆伍聯則皆什

夏官司右凡軍旅合其車之卒伍而比其乘屬其右（注）右謂有勇力之士充車右合比屬謂次第相安習也車亦有卒伍（疏）宣十二年傳云其君之戎分為二廣廣有一卒卒偏之兩司馬法曰二十五乘為偏又云以百二十五乘是車之卒伍也

凡國之勇力之士能用五兵者屬焉（注）勇力之士屬焉者選右當于中司馬法曰弓矢圍殳矛守戈戟助凡五兵長以衛短短以救長（疏）圍圍城守守城助者圍守皆用戈戟助之此五兵據勇力之士所用車之五兵則無弓矢而有殳矛

陳氏禮書鄉萬二千五百家三鄉則三萬七千五百人家起徒役無過家一人矣司馬法兵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合七十五人則一卒所餘五十人又在後車二十五人為一車之士卒則所餘五十人又在後車矣凡三卒而車四乘三旅而車二十乘三師而車百乘三軍而車五百乘此推之六軍則車千乘矣此

車人參兩以相聯糾之法也

郝氏敬曰凡車三三為小偏三五為大偏是一師二千五百人之車也二偏為卒又謂廣是合二師之車也五五百人之車也此謂車之卒伍

春秋宣公十二年左氏傳欒武子曰其君之戎分為二廣廣有一卒卒偏之兩

注十五乘為一廣司馬法百人為卒二十五人為兩車十五乘為大偏今廣十五乘亦用舊偏法後以二十五人為承副

蕙田案每車人數以七十五人為定其法即徵之大司馬制軍之法蓋周官一曰會萬民之卒伍再曰會車人之卒伍其所以獨言卒伍者以軍法起於伍成于卒也自伍至兩則以一甲士統之故每車甲士三人然則一乘者三兩之數五伍為兩則二十五人三兩七十五人也四乘者三卒之數四兩為卒則百人三卒三百人也百乘者三師之數五旅為師則二千五百人三師七千五百人也五百乘者三軍之數三萬七千五百人也千乘者六軍之數七萬五千人也其為卒伍皆五數配以車乘皆成三數蓋與圖書卦畫相參足見其為先王制軍自然之定法而非私智穿鑿之所能為

又案伍兩卒旅以徒而言也而車亦有卒伍蓋一車七十五人則卒伍已寓于車之中及其用之而車又為卒伍之法則變化無窮矣

陳用之云三卒而車四乘以至三軍而車五百乘云謂卒伍已寓于車也左氏傳先偏後伍伍承彌縫廣有一卒卒偏之兩所謂車亦

爲卒伍者也

觀承案兵陣最貴參伍此兵車之卒伍以參伍法計之適符其數然司馬法一車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爲一乘七十五人者第言其戰車耳故五人爲伍五伍爲兩三兩爲一乘七十五人之奇數者必間四乘乃得三百人之整數其人徒亦必間以四兩爲卒乃得百人之整數耳然後五卒爲旅五旅爲師五師爲軍皆可以五爲數也二說不同而樞紐總在四乘與四兩一小變而二法俱可通矣

周禮地官鄉大夫之職以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辨其可任者國中自七尺以及六十野自六尺以及六十有



蕙田案以上車之卒伍

五皆征之

劉氏彝曰昔未上籍今則籍之謂之登以其初成丁也

王氏昭禹曰旅師職甲所統者衆故使之校其數然後登上其籍鄉大夫職尊所統者衆故登其籍不校其數小司徒則頒比法于六鄉之大夫使各登其鄉之衆寡則使登其籍于大司徒也辨其可任者辨其力强而可任以事者也

陳氏曰所謂任者名于軍籍中也

黃氏度曰征不言歲而言七尺六尺者歲雖登而身不及則爲疾所謂痤瘕短侏儒者也則舍之國中晚征而早舍滿其近而役多野則早征而晚舍以其遠而役少

張氏曰國中以舍者多役者少故晚征而早蠲之貴者賢者能者服公事者老者疾者多處國中故免者多

鄭氏鍔曰征者謂任其力以給縣役也

陳氏汲曰六鄉之民雖有定額至其征之貴者以下皆免以此見六鄉七萬五千家特立此爲國家武備耳或者見鄉中有師田行役之說遂謂軍役一切調發非矣

王氏與之曰古者兵法與役法不同兵法自外及內如有兵事先遣邦國不得已及遂又不得已及鄉若役法先內及外此先王均內外之意

其舍者國中自貴者賢者能者服公事者老者疾者皆舍

陳氏禮書七尺六尺征之以其才六十六十有五舍之以其齒國中近而役多故晚征而早舍野外遠而役少故早征而晚舍欲使其勞逸輕重均而已與近郊什一遠郊二十而三甸稍縣都無過十二同意

又曰國中貴者賢者之等皆舍又八十者一子不從政九十者其家不從政廢疾非人不養者一人不從政父母之喪三年不從政齊衰大功之喪三月不從政將徙于諸侯徙于家期不從政役之義也舍之仁也所以北山不均之刺不作于下也後世踐更之法雖丞相之子不免戍邊豈先王之法哉

高氏愈曰古人弛役以年計苟年老則息之不以筋力強壯役之也其任役也以形計苟其豐壯強碩則役之欲其早肄勤勞也

蕙田案鄭注七尺謂年二十六尺謂年十五國中晚賦稅而晚免之以其復少役多但復多役少野早賦稅而早免之以其所居復多役少役少反得晚賦早免殊不可解不知六鄉之內上劑致甿復者雖多役較國外為重故既輕其稅以優之而又晚賦早免以體恤之周官多饒遠之亦未嘗不寬近其遠近均平如此

觀承案成周役法本以國中地近則役多故輕賦以優之野外地遠則役少故重賦以平之今又謂國中復多役少故晚賦而早免野外復少役多故早賦而晚免恐亦是隨文生解耳觀小司徒九比之法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凡征役之施舍蕪國中及四郊都鄙在內而凡族師閭胥遂人遂師其施舍之法無不皆然豈以國中野外而分復之多少哉須知國中役多則勞亦多故宜早免以休之野外役少則勞亦少故可晚免而任之原不係乎復之多少也康成之注誠不可泥

小司徒之職稽國中及四郊都鄙之夫家九比之數以

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凡征役之施舍

史氏曰國中王畿也四郊畿外也都鄙野外也夫謂其身家謂其居

族師以時屬民而校登其族之夫家衆寡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可任者

項氏曰夫言家以居言如家七人為衆家五人為寡貴賤老幼廢疾則不任可任謂六尺以上七尺以上者

閭胥以歲時各數其閭之衆寡辨其施舍

鄭氏鍔曰說者謂一閭之中不過二十五家其衆寡何難知之有而必以歲時數之蓋一閭之民有可任者亦有可施舍者彼其或老或幼苟不知其可舍而以辨之則鄉大夫得以歲時入其書閭胥先有

遂人以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及其六畜車輦辨其老幼廢疾與其施舍者(注)夫家猶言男女也

王氏曰遂人既登其夫家衆寡六畜車輦遂師又以時登則遂師登之于遂人遂人登之于小司徒

遂師以時登其夫家之衆寡六畜車輦辨其施舍與其可任者

陳氏禮書周禮鄉大夫國野之役至于六十六十有五王制曰五十不從力政祭義曰五十不為甸徒非周制也然六十不與服戎恐周亦然班超傳曰古者十五授兵六十還之韓詩說三十受兵六十還兵其受兵早晚雖殊其六十還之韓詩說三十受兵六十還兵一也

易氏祓曰近郊之民王之內地其輦之事職無虛月追胥之比無時無之故七尺而征六十而舍則稍優于畿外非姑息也遠郊之民王之外地也其溝洫之制各有司存野役之起不及其美故六尺而征六十五而舍則稍重于內地非荼毒也

蕙田案地官均人凡均力政以歲上下豐年則公旬用三日焉中年則公旬用二日焉無年則公旬用一日焉陳及之以為王制內則云五十不從力征六十不與服戎力征與戎事有異況軍事不得以時日為斷其說甚確均人之力政所謂大均之禮與戎事無涉也

又案以上辨可任

小司徒頒比法于六鄉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以其餘爲羨注鄭司農云羨饒也疏此謂六鄉之内上劑致甿一人爲正卒其餘皆爲羨卒凡國之大事致民大事謂戎事也鄭司農云國有大事當徵召會聚百姓則小司徒召聚之在氏成公傳國之大事在祀與戎此言致民明非祭祀是戎事可知

陳氏禮書以下養上則不足以上養下則有餘故起徒役家一人所謂施從其厚事舉其中與食壯者之食任老者之事同意

葉氏時曰司徒司馬皆言上地可任者家三人中地可任者二家五人下地可任者家二人一井凡八家姑以下地言之則可任者十六人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則一井但八人耳故遂人曰以下劑致甿民雖受上田中田而會之唯以下劑爲率其寬民力可知也

困學紀聞古者國有閒田田有餘夫夫有閒民民有羨卒不盡其才力也至秦而自實田至漢而阡陌至隋而閱丁口至唐而括逃户隱田于是財殫力盡民無樂生之心矣

蕙田案訂義李景齊云司馬法甸出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司徒通籍民數起徒役家一人則以甸計之一井八家六十四井爲家五百十二而僅止七十五人蓋不盡以爲兵陳及之亦同此說不知甸出七十五人者邦國之法小司徒家一人者畿内六鄉之制若以二者合爲一則萬二千五百家爲鄉六鄉寧足以出六軍乎此謬也又云成方十里三百家士十人徒二十人此十里之成自甸外又加三十六井宜所任者益多而今特三十人蓋不盡以爲兵此又不知三十六井乃治洫之家並不使出軍賦謬而又謬者也

又案以上起徒役

書甘誓大戰于甘乃召六卿王曰嗟六事之人傳天子六軍其將皆命卿各有軍士故曰六事疏將戰而召六卿明是卿爲軍將天子六軍其將皆命卿周禮夏官序文也鄭元云夏亦然則三王同也卿爲軍將故召六卿及其誓之非止六卿而已鄭元云變六卿言六事之人者言軍吏下及士卒也

允征惟仲康肇位四海允侯命掌六師傳仲康命允侯掌王六師爲大司馬

周官司馬掌邦政統六師平邦國（傳夏官卿主戎馬之事掌國征伐統正六軍平洽王邦四方國之亂者）

周禮立夏官司馬使帥其屬而掌邦政政官之屬大司馬卿一人小司馬中大夫二人軍司馬下大夫四人輿司馬上士八人行司馬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六人胥三十有二人徒三百有二十人（注輿衆也行謂軍行列）

呂氏曰自夏命允侯掌六師舉政典以誓衆則邦政之掌于司馬舊矣國之大事何者非政獨戎政謂之政何也天下無事寓兵于農然後賦役百為始有所施是政之所從出天下有事舉兵討亂邦之存亡安危係焉其為政之大又不待論此所以獨謂之政也

葉氏時曰大司馬制六軍則兵屬大司馬矣至于軍旅大事則五官預有事焉蓋古者寓兵于農寓將于卿命卿為將此有事之時也無事而統兵亦不專屬之司馬使兵無專將將無專權也觀周人尚兵之法國子宿衛之士則屬之冢宰虎賁宿衛之兵則屬之司馬師保四翟之隸既屬之地官又屬之秋官至如國有大事國子游卒雖屬于地官之諸子而又弗征于司馬其衛兵之權散出可知也鄉遂之民皆軍也則屬之司徒四時之田皆兵也則屬之司馬閭師地官之屬軍旅之戒則受法于司馬至如鄉師帥民徒而致政令受役要可也而必攷辟于司空其幾兵之權散出可知也而必攷古者兵制自衛民之外六軍之制皆寓兵于農本無兵之可統寓將于卿本無將之可名又況兵權散出不屬一人有事調兵則天子遣使一牙璋發之其權又專屬于天子是以兵滿中外而居然若無迫及數世司馬世官爰以命氏馴至諸侯更覇列國專征世卿帥師大夫藏甲孔子作春秋凡

書帥師畿權臣也聚民而爲兵則兵安得而不惰聚兵而專將則將安得而不驕此其爲患也久矣唐人府兵號爲得井田大意然井田寓兵于農府兵寓農于兵其意已異而況兵有定額將有定員更番再世安能無將驕卒惰之患府兵且爾而況不爲府兵者哉

詩大雅常武赫赫明明王命卿士南仲太祖太師皇父整我六師以脩我戎（箋宣王命卿士爲大將用其以南仲爲太祖者今太師皇父是也太師者公兼官也 疏上言王命卿士之官天子六軍軍各有將今獨命皇父使整六師不命餘將蓋雖每軍各有將而中軍之將尊故特命之使總攝諸軍也 陳氏傅良曰詩常武王謂尹氏命程伯休父左右陳行戒戎師旅率彼淮浦小宰戒司馬出征也程伯時爲司馬）

周禮夏官小司馬之職掌（注此下字脱滅札爛文闕漢興求之不得遂無識其數者）

軍司馬 輿司馬 行司馬

士輿之曰吉凶軍賓嘉達于天下而軍禮獨藏于大司馬號司馬法若國有師田之事縣師始受法于司馬司馬出征也程伯時爲司輿司馬行司馬皆不備官有事斯置其不欲觀兵蓋如此

李氏嘉會曰自小司馬以下皆不見其職掌豈用兵之時他官兼權故職不見耶抑兵事尚密不當載之書耶二者皆是也先王不以兵機示天下五官治教禮刑事法無不著惟兵法不傳後世孫吳尉繚等皆先王所未有

黃氏度曰司馬置屬與五官異小司馬而下有軍司馬輿司馬行司馬輿司馬掌車行司馬掌卒軍司馬兼掌之軍司馬如天官之宰夫地官之鄉師以卑名官其職可知

易氏祓曰魯會晉師于上鄍輿師受一命之服晉享六卿于蒲圖輿尉受一命之服所謂輿者車也晉中行穆子與無終及群狄戰于太原毀車爲行所謂行者徒也成周師田之法險野徒爲主易野車爲主于是設二司馬之屬專掌車徒之任異于五官

大司馬凡制軍軍將皆命卿師帥皆中大夫旅帥皆下大夫卒長皆上士兩司馬皆中士伍皆有長（注將帥長司馬者其師吏也言軍疏言軍將皆命卿云云者皆據在鄉爲鄉大夫州長黨正族師閭胥比長時尊卑命數而言伍皆有長是比長下一士不言者以衆多官卑故略也 疏府史有軍則置之無則已故不言府二人史六人而逆言其數以見義）一軍則二府六史胥十人徒百人

薛氏衡曰周官序官之例未嘗有定事之法惟司馬所載先詳制軍之事而後及官屬豈非兵者國之大事規畫固當早正歟自調民之法立民之從事于軍者勞逸出入之相權而力常有餘矣于是萬二千五百人為軍有不容損益者焉自制軍之數立國之有軍者內外輕重之相制而勢可得合矣于是王六軍以至小國一軍有降殺之差焉帥其軍者非威令素孚不行也于是大為之將將皆命卿小為之長長皆上士有以定尊卑上下之志焉軍有帥則文移之往來政令之征召有不可略于是一軍則二府六史十胥百徒有以為文書調度之備焉軍政之要莫先斯四者

陳氏禮書古之官有常名有異名內而為比長閭師族師黨正州長鄉大夫此常名也及任以師田之事則為軍將師帥旅師卒長兩司馬公司馬此異名也蔡氏德晉曰軍不必皆取之于鄉而將帥亦不必皆用鄉吏觀四時教閱之旗號必兼州里野家都鄙而並陳之可見而將帥必臨時選擇取有德有才者為之鄭康成謂凡軍帥不特置選于六官六鄉之吏自卿以下德任者使兼官焉是也

華氏泉曰六軍之將皆命卿必有一卿為之主此必是司馬其餘五卿蓋擇于司寇司空及六鄉之鄉大夫為之若太宰司徒宗伯之尊不當使之受節制於司馬也雜說云周之軍制將則命卿帥則皆大夫卒長司馬則皆士蓋以詩書禮樂謀元帥無非儒者之事而公卿大夫皆可以充將帥之選方其奉璋戒戎髦士攸宜皆卿大夫之才及其涉彼涇舟烝徒楫之其能濟難者皆將帥之職左之而文無不宜右之而武無不有也然則古之選將必以詩書禮樂為先傳稱晉文公作三軍謀元帥趙衰曰郤穀可臣亟聞其語矣說禮樂而敦詩書詩書義之府也禮樂德之則也德義利之本也乃使郤穀將中軍城濮之戰晉侯登有莘之墟以觀師曰少長有禮其可用也故一戰而霸則詩書禮樂之效也伯主且然況王者之選將命帥乎

蕙田案軍將命卿以下注及正義甚明薛平仲則云軍將命卿說者以為天地四時六官之六卿今考六官中特司馬掌兵餘卿無與雖田役軍旅之事互見六官然特為治事條

目云耳初非爲軍將惟鄉大夫掌六鄉之政教禁令序官則曰鄉大夫每鄉卿一人則鄉大夫亦謂之卿六軍之將即六鄉之卿也非特此也此長下士伍長亦下士則伍長即比長閭胥中士兩司馬亦中士則兩司馬即閭胥旅師上士卒長亦上士黨正下大夫旅師亦下大夫州長中大夫師帥亦中大夫則軍將即鄉大夫明矣鄭謂軍帥不特置選于六官六鄉之吏自卿以下使兼官焉謂六鄉之吏兼官可也何爲復曰選於六官彼蓋無一定之見不知康成原謂六卿爲軍將而鄉大夫以下德任者則兼師帥之屬別而言之也王氏與之謂古者畿兵不出境若以王朝六卿兼掌六鄉之軍何害是矣而又以軍將爲鄉之卿尤爲牽率玩詩常武則宣王固命冢宰矣何得云司馬掌兵餘卿無與耶

又案大司馬之職仲夏教茇舍帥以門名縣鄙各以其名州以鄉名鄭注軍將皆命卿古者軍將蓋爲營治於國門嘗有東門襄仲宋有桐門右師皆上卿爲軍將者也縣鄙謂縣正皆師至鄰長也鄉以州名亦謂州長至比長也鄉遂大夫文錯不見以其素信於民不爲軍將或爲諸帥是以闕焉正義此經六遂直云縣鄙不言遂六鄉言以州名雖見鄉亦不見鄉大夫之身其文交錯不見鄉遂大夫故云文錯不見也兵書孫子云素信者與衆

相得管子云作內政寄軍令則鄉遂大夫以下至比長鄰長皆因爲軍吏以領本民或別使人爲軍將則鄉遂大夫別領人爲師帥旅帥知有別使人爲軍將者外傳穆叔云天子作師公帥之以征不德是也經又云辨旗物之用王載太常軍吏載旗師都載旜鄉遂載物注軍吏諸軍帥也師都遂大夫也鄉遂大夫也或載旜或載物衆屬軍吏無所將也正義以爲從軍將以下至伍長皆得稱軍吏鄉遂大夫若爲軍將則在軍吏載旗數中今載旜載物知已所管之衆屬他軍吏已全無所將非直不爲軍將亦不爲諸帥細玩此二節注及正義知先王命將原無一定鄭注大



司馬軍將作兩法解之一是六官之長一是鄉遂大夫取其德任者而已此最爲精妙薛氏不明此義遂謂六軍之將專用六鄉大夫非也世固有長于治民短於克敵者安得鄉大夫皆全材耶至正義以周公東征四國是皇証三公爲將東征之事變也非常也豈得爲定制又以隸幣有奠以作六師爲諸侯世子爲軍將皆近穿鑿今亦不取

黃氏度曰遂之爵秩降于鄉一等邦國亦有鄉有遂其爵秩亦當有高下及在軍皆升之使卓于卿等大抵軍吏無大小皆主號令當使人尊敬之二十五人之長而爵中
士其意可見

李氏嘉會曰先王兵制自五人以上必用命士一人爲之長至二千五百人則用中大夫故一軍之間鄉一人中大夫五人下大夫二十五人上士百二十五人中士五百人下士二千五百人士大夫如此之多故各自愛不致冒昧邀功以自傷所以古者兵敗止曰敗績不至甚斬首也

蕙田案以上軍將

葉氏時曰六軍人自爲備居有積倉行有裹糧非公家所給也是以太宰之職九賦斂財皆有以待其用獨不及軍旅九式均財皆有以爲之法而亦不及軍旅豈非農皆爲兵兵皆自賦初無煩於廩給故亦不煩於均節歟



芑山田案此條附論軍糧

書序武王戎車三百兩虎賁三百人與受戰于牧野

傳兵車百夫長所載車稱兩一車步卒七十二人凡二萬一千人舉全數虎賁勇士稱也皆百夫長疏司馬法車有七十二人計三百乘當有二萬一千六百人孔略六百而言云凡二萬一千人故云舉全數孔既用司馬法一車七十二人又云兵車百夫長所載是實領百人非惟七十二人依周禮大司馬法天子六軍出自六鄉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故一鄉出一軍鄉爲正遂爲副若鄉遂不足則徵兵于邦國則司馬法六十四井爲甸計有五百七十六夫共出長轂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爲伍五伍爲兩四兩爲卒五卒爲旅五旅爲師五師爲軍故左傳云先偏後伍又云廣有一卒卒偏之兩非直人數如此車數亦然故周禮云乃會車之卒伍鄭云車亦有卒伍左傳戰于繻葛杜注云車二十五乘爲偏是車亦爲卒伍之數也則一車七十二人者自計元科兵之數科兵既至臨時配割其車雖在異人分散前配車之人臨戰不得還偶本車當更以虎賁甲士配車而戰孔舉七十二人元科兵數者欲總明三百兩人之大數云兵車百夫長所載者欲見臨敵實一車有百人

禮記坊記正義諸侯出賦之時雖成方十里出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其臨敵之時則同鄉法五人爲伍五伍爲兩四兩爲卒五卒爲旅五旅爲師五師爲軍故左傳云先偏後伍又云廣有一卒卒偏之兩非直人數如此車數亦然故周禮云乃會車之卒伍鄭云車亦有卒伍左傳戰于繻葛杜注云車二十五乘爲偏是車亦爲卒伍之數也則一車七十二人者自計元科兵之數科兵既至臨時配割其車雖在異人分散前配車之人臨戰不得還偶本車當更以虎賁甲士配車而戰孔舉一卒卒偏之兩之屬故左傳云卻之戰楚廣有一卒卒偏之兩又云兩之一卒適吳是臨軍同鄉法也牧誓云武王戎車三百兩孔注云一車步卒七十二人則出軍法也經云千夫長百夫長謂對敵時也

春秋成公元年正義邦國所出一車甲士步卒總七十五人周禮大司馬五人爲伍等大致不同者大司馬所云謂鄉遂出軍及臨時對敵布陳用兵之法此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謂徵課邦國出兵之時所徵之兵既至臨陳還同鄉遂之法知臨敵用鄉遂法者以桓五年戰于繻葛先偏後伍又宣十二年廣有

一卒卒偏之兩及尚書牧誓云千夫長百夫長是臨時對敵皆用五兩卒旅師軍也

蕙田案以上三說附論調發臨敵不同制

周禮地官小司徒頒比法于六鄉凡起徒役惟田與追胥竭作（注鄭司農云田謂獵也追追寇賊也竭作盡行）（疏此謂六鄉之內上劑致甿一人為正卒其餘皆為羨卒若六遂之內以下劑致甿一人為正卒一人為羨卒其餘皆為羨夫鐃遠故也）

（取會也）

（甿氏曰竭作如惟為社事卓出里惟為社田國人畢作單畢皆盡互言之也）

陳氏禮書古者國有遊倅田有餘夫軍有羨卒皆所以副其正也六鄉以三劑致民上地中地下地起徒役毋過家一人以其餘為羨則一人為正卒餘可任者皆羨卒也六遂以下劑致民上地中地下地皆以二人任之則一人為正卒一人為羨卒其餘不預所以優野人也惟田與追胥竭作鄉遂皆然

蕙田案田而竭作即禮記所謂惟為社田單出里也陳祥道謂田獵人所同欲其說似陋王應電謂田獵而祭人各致其報本之心是矣而未盡也徒役必留羨卒者重民力慎居守也田而竭作者農隙講武既無嫌於擾民練習戎備實有國之大計也

又案以上論田與追胥非羨卒盡發

凡國之大事致民大故致餘子（注大事謂戎事也大故謂災寇也）（疏此言致民明非祭祀是戎事可知司農云餘百姓則小司徒召聚之餘子謂羨也元謂餘子卿大夫之子當守于王宮者也鄭司農云國有大事當徵召會聚之）

蔡氏德晉曰餘子羨卒也致餘子先王必不得已為之故雖盡室以行而民不怨也

陳氏禮書羨卒亦謂之餘子餘子自私言之羨卒自公言之故也

凡國之大事致民大故不合使羨故鄭不從之

餘子謂羨也羨卒惟田與追胥竭作大故不合使羨故鄭不從之經云大故當宿衛王宮書傳云餘子皆入學則餘子不得為羨

蕙田案鄭司農以餘子爲即羨卒陳氏鄭氏王氏應電蔡氏德晉說並同案經既云田與追胥竭作而其下又云大故致餘子不與上文複疊耶則餘子非羨卒可知康成謂卿大夫之子當守於王宮者疏云大故當宿衛王宮又案書傳云餘子皆入學可証餘子爲卿大夫子非羨卒也蓋羨卒所以備居守及更休之用若其興師越境而羨卒皆發空國而徃居卒僅存老弱民何以堪牧野之師紂七十萬通圻皆發晉作州兵亦盡用之蘇秦謂齊宣王臨淄之中七萬戶下戶三男子卒二十一萬曹操謂崔琰昨案户籍可得三十萬衆故爲大州至于隋開丁口唐括逃户皆汲汲焉惟恐其民之不盡爲用此悉後世之事非先王之政也餘子宜從康成非羨卒盡發

詩大雅公劉其車三單

蕙田案此條詳見諸侯軍制門禮書援以証致餘子爲羨今郤承上公之封公劉遷豳民始從之丁夫適滿三軍之數單者無羨卒也玩此知詩特舉其軍賦實數非羨卒盡發

小雅采芑其車三千（箋司馬法兵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宣王承亂羨卒盡起）

蕙田案一車士徒七十五人千乘當用七萬五千人則爲六軍采芑其車三千鄭以爲羨卒盡起孔正義六鄉羨卒盡起得二千五百乘案畿內六鄉地居四同萬有二千五百家

爲鄉依小司徒上地可任者家三人中地二
家五人下地家二人一爲正卒餘爲羨卒通
而率之家二人半若令盡起一鄉得三萬一
千五百人六鄉得十八萬七千五百人計千
乘爲七萬五千人則十八萬七千五百人可
得二千五百乘此頴達之說也但壘里九等
田亦在六鄉之内孔未算及未爲定數今以
載師注考之六鄉四同方二百里則三十六
萬夫之地三分去一存二十四萬夫六鄉七
萬五千家受十五萬夫之地其餘九萬夫壘
里九等田九者各爲萬家通受一夫實二家
受一夫之地定受田十二萬家若以一家二
人半通率之則有三十萬人弟據康成以遂

人溝洫之法與匠人井田之法二法判然不
同鄉遂溝洫稠多較之都鄙幾十數倍則鄉
遂治溝洫之夫自當數倍于都鄙而檢經及
注疏並無此文未可臆斷則六鄉實受地者
雖可定之以十二萬夫而其出賦者尚未可
定也要之必不能給三千乘益三千乘則十
八軍二十二萬五千人矣斷非六鄉之所能
供也正義以爲家二人半特舉其大率耳人
有死生數有改易六鄉内不必常有千乘或
出六遂足之或出於公邑愚謂周禮田與追
胥李氏景齊以爲田乃暫時事則不惡其爲
盡征也即追捕盜賊亦不過逐出之耳若遠
行征伐決無空國而往之理賈公彥原有鄉

不足取遂遂不足取采地又不足徵邦國之
說亦決無必待六鄉盡起尚不足而始徵外
兵之事若然則六鄉疲憊已極而邦國永無
徵發時矣采芑之三千安知非鄉遂都鄙之
正卒或徵邦國之兵鄭氏羨卒盡發之說未
可信
觀承案其車三千詩人之筆或大言之以鋪
張兵威之盛耳必欲核其實則天子十二軍
出於六鄉六遂者乃田賦出兵之常法止以
守衛王畿而備巡守田獵之事至于出師自
當合調邦國都鄙之兵以足之況畿方千里
出車萬乘今三千之車亦只用其十之三耳
如鄭氏羨卒盡發之說是天子直將空國授



之方叔而行矣以此解詩固矣

王氏應電曰舊謂五家為比故五人為伍二十五家為閭故二十五人為兩居則為比閭族黨州鄉行則為伍兩卒旅師軍此說是矣而非覈實之言也夫苟定于比即為伍則征行而用衆何以居守豈百里之內曠然無人耶愚嘗詳考六鄉居民之數一比長所統合有五十家然則所謂一伍之人亦于五十家內而取之十家而取一人也故比閭族黨州鄉者教訓其居民之法有家則在斯教者也伍兩卒旅師軍者部署其勇力之法凡有材藝者又自會而用之也庠序師田各自為制征行有時而居守不可缺不外乎比閭而不泥于比閭實並行而不悖故以比閭中之民而簡閱之為伍兩則可謂比閭之民與其長即伍兩之兵與將豈其然乎

蕙田案王明齋疑比閭族黨州鄉為伍兩卒旅師軍則征行用衆百里之內曠然無人何以居守因翔論謂比閭者教訓其居民之法伍兩者部署其勇力之法所謂伍兩特臨時簡閱十家而取一人耳不知征行之時羨卒固在居守何患無人先王寓兵於農若臨時簡閱則仍後世苟且之計豈其然乎明齋亦

惑于羨卒盡起之言耳不知古無此法也

賈公彥小司徒疏凡出軍之法先六鄉賦不止次出六遂賦猶不止徵兵於公邑及三等采賦猶不止乃徵兵於諸侯大國三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此軍等皆出於鄉遂賦猶不止則諸侯有遍境出之法則千乘之賦是也

春秋孔疏天子六軍出自六鄉大國三軍出自三鄉其餘公邑采地之民不在三軍之數古者用兵天子先用鄉鄉不足取遂遂不足取公卿采邑及諸侯邦國若諸侯出兵先盡三鄉三遂鄉遂不足然後總徵境內之兵

章氏俊卿曰古者畿內之兵不出所以重內也卒有四方之役即用諸侯人耳或遣上公帥王賦亦不過元戎十乘以先啟而行也而調兵諸侯又各從其方之便高宗伐楚蓋哀荊之旅武王克商實用西土至于征徐以魯追貊以韓平淮夷以江漢略見于經可考也平王出戍遠以見刺當是時周都洛矣自洛戍申許無乃未甚遠而周人已不堪況後世有勞師萬里者哉春秋之初從王伐鄭猶有蔡人衛人二百四十二年間王人會伐屢矣未嘗見師之出惟敗績于茅戎王師自出

春秋深譏焉

陳氏傅良曰古者五侯九伯專征而諸侯皆共四方之事畿兵不出案詩出車云我出我車于彼牧矣自天子所謂我來矣又漸漸之石為東勞西逸而有不遑朝處之嘆更以周官司馬法參考王有四方之事則冢宰徵師于諸侯曰某國不道征之以某年某日師至于某國小宰掌其戒具虎賁氏奉書以牙璋發之然則畿兵不逮征故劉文公平丘之會對晉人曰天子之老請率王賦至平王東遷以王人戍申甫而揚之水始刺之春秋之初從王伐鄭猶有陳蔡衛之兵二百四十二年間王人會伐屢矣未嘗見王師自出惟敗績茅戎王師自出春秋譏焉至戰國時報王伐秦尚從銳師以此知畿兵不用

陳氏禮書賈公彥言出軍之法先六鄉次六遂次公邑都鄙乃徵兵于諸侯不止則諸侯闔境出焉所謂千乘之賦也然先王之于天下大則有方伯小則有連帥其待卒應變如身之使臂臂之使指各適其事之遠近而已方伯連率所不能克然後鄉遂之士應之周官曰王之大事諸侯左傳曰五侯九伯汝實征之又曰諸侯敵王所忾則出軍之法顧豈先虛其內以實其外哉

慧田案鄭司農云百里內為六鄉外為六遂合鄉遂可制十二軍而僅制六軍蓋以遂為鄉之副倅鄉不足斯取諸遂其寬民力一也民之可任者雖有家三人二家五人家二人

之別然每家惟取一人爲正卒其餘皆爲羨
卒以備更休其寬民力二也六鄉以三劑致
甿而六遂縣以下劑爲率則正羨之外雖可
任而并不用爲羨者更多矣其寬民力三也
以此知古無盡發之事

又案六軍統于大司馬而大司馬九伐之法
明載夏官章俊卿陳傅良陳祥道謂內兵全
不出者非也然如賈公彥孔穎達所云鄉不
足取遂以遞及於邦國云云者若專指正卒
而言則可倘泥康成羨卒盡起一言空其國
不足乃他有徵發是先虛其內以實其外百
里之內何以居守誠有如陳用之王明齋所
疑矣

蕙田案以上徵發

右出軍之制下



五禮通考卷第二百三十四

淮陰吳玉搢校字

# 五禮通考卷第二百三十五

內廷供奉禮部右侍郎金匱秦蕙田編輯　翰林院侍讀學士嘉定王鳴盛參校
今大僚總督直隸右都御史桐城方觀承同訂

## 軍禮三

### 軍制

周禮夏官大司馬凡制軍大國三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注鄭司農云春秋傳有大國次國小國又曰成國半天子之軍周為六軍諸侯之大者三軍可也疏此大國次國小國者皆以命數同者軍數亦同則上公為大國侯伯為次國子男為小國也大國次國小國春秋正文成三年冬十一月晉侯使荀庚來聘公問臧宣叔曰中行伯之于晉其位在三孫子之于衛位為上卿將誰先對曰次國之上卿當大國之中中當其下下當其上大夫小國之上卿當大國之下卿中當其上大夫下當其下大夫上下如是古之制也衛在晉不得為次國晉為盟主其將先之蓋指此為大國次國也）

春秋襄公十四年左傳疏夏官大國三軍云云當以公侯為大國伯為次國子男為小國也諸侯五等惟有三等之命伯之命數可以同於侯其軍則計地大

小故伯國之軍不得悉同於侯

蕙田案王制三公一命卷若有加則賜也不過九命次國之君不過七命小國之君不過五命康成雖以爲殷制亦兼夏及引周禮釋之然則大國者專指公而言春秋正義以公侯皆爲大國與賈疏二說不同宜從賈說惟曾侯爵而得有千乘與他國異

鸛承案因地出車因車成軍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武成分土惟三之舊制也則以公侯爲大國而出三軍伯爲次國而出二軍一軍者爲宜若只以子男爲小國而出一軍者則周制惟有虞虢及宋爲公爵而公爲大國則周制惟有虞虢及宋爲公爵而齊曾晉衛皆止侯爵皆不得爲大國是侯國之得備三軍者絶少矣豈其然乎

春秋襄公十一年穀梁傳古者天子六師諸侯一軍（注周禮司馬法曰萬有二千五百人爲軍王六軍大國三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其將皆命卿二千五百人爲師然則此言天子六師凡萬有五千人大國三軍則二萬七千五百人諸侯制踰天子非義也總云諸侯一軍又非制也）

蕙田案穀梁傳與周禮不合范甯駁之極是

陳氏禮書穀梁傳云古者天子六師諸侯一軍啖助云天子六軍大國三之一小國半大國數不必常所以示稱其制與周禮不合是臆說耳

蕙田案大國三軍凡二萬七千五百人車三百三十乘次國二軍凡二萬五千人車三百乘次國三軍凡二萬七千五百人車三百三十乘餘二十五人小國一軍凡一萬二千五百人車一百乘餘六十六乘餘六十二人十之五此皆邦國常征之所用其畸零不滿一乘者

蓋險野徒爲主易野車爲主古有徒兵不盡爲車抑或以鄉之所出與境內所出通融配合如孔氏所云元科之兵不必定屬本車者耶考之說文軍從車從包是知軍以車成當以後說爲正

春秋襄公十四年左氏傳成國不過半天子之軍薛氏衡曰一封出車千乘以杜氏法積算十同千乘當有戎馬四千匹牛一萬二千頭甲士三千人步卒七萬二千人合士卒之數可以爲六軍然而大國不過三軍其有六軍者猶天子六鄉六遂迭用之耳

陳氏禮書記曰制國千乘語曰道千乘之國然賦雖至於千乘而兵不過三軍三軍則五百乘而已蓋五百乘三鄉之所出也千乘鬬境之所出也

蕙田案此條剖晰邦國常征盡發二法極爲明了知此則包咸之妄可破魯頌兩言之疑亦可決矣

唐氏仲友曰學者見司徒建邦國封疆與武成分土之等孟子頒祿之制不合因謂周禮非周公之制爲周禮者又強爲之說曰周九州之界方七千里周公變商湯之制雖小國地皆方百里是皆未深考之耳費誓曰魯人三郊三遂左氏曰成國不過半天子之軍諸侯之大者三軍可也然則大國三軍出于三郊三遂副之周制然矣牧誓曰武王戎車三百兩虎賁三千人御事司徒司馬司空然則大國三軍三卿爲之帥一軍之戎車百二十五乘商制然矣商周諸侯之軍制既同分土之制安得而異周之九服即禹之五服烏覩所謂七千里者周公相武王滅國者五十而所立七十一國分土之制遽過于商大者二十四倍小者猶三倍何所容之後儒不能通則曰是蕉附庸誠是也抑不思百里之提封萬井三分去一爲六萬夫之地悉以家一人率之爲兵六萬尚不足三郊三遂七萬五千人之數爲車六百乘亦不足千乘之數所謂圜廛宅田士田賈田官田賞田牛田牧田與鄉大夫公子弟之采邑于何容之家既役其一人百畝又征其什一宅無餘地車輦馬牛干戈之屬于何出之百畝之分以中農計之足食七人什取其一則十夫而食七人古庶人在官次第之祿也六萬夫之稅足當中農夫六千人而已三鄉之吏九千四百六十人于何給之尚未足食鄉遂之吏與其百官之衆府史胥徒之祿宗廟朝廷之禮王國之朝貢四鄰之邦交于何取用也百里之地不足爲公侯之國明甚況七十里止二萬九千四百夫之地五十里止一萬五千夫之地其不能爲諸侯之國抑又明矣然則子產孟子之言非歟曰二子何可非也抑古人之爲言省文而互見詳而攷之未有不合者古之爲國有軍有賦王六軍大國三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此軍也

出于國之郊者也天子萬乘諸侯千乘此賦也出于成國者也自軍言之則方百里而具三軍方七十里而具二軍方五十里而具一軍推而上之方二百里而具六軍自賦言之則方千里而具萬乘二百一十里而具千乘通軍與賦而言之則方千里者為兵車萬九百乘推而下之方百里者為方五十里者四五十里具一軍又五十里者為一遂合為兵車二百五十乘餘方五十里者一定出賦五十乘軍賦合三百乘男之國也由是推而上之七十里而具二軍又七十里而具二遂略當一同合為兵車五百乘加一同定出賦百乘軍賦合六百乘伯之國也百里而具三軍又百里而具三遂合為兵車七百五十乘加二同有半定出賦二百五十乘軍賦合千乘公之國也伯二同則方百四十一里公同有半則方二百一十一里子下同于男侯上同于公是謂分土唯三自是而外則附庸也山川也土田也雖未必皆其所有皆在封疆之內矣今夫頴臾昔者先王以為東蒙主且在邦域之中矣此附庸在封疆之證也居常與許復周公之宇此土田在封疆之證也奄有龜蒙遂荒大東奄有鳧繹遂荒徐宅此山川在封疆之證也封疆之內附庸山川土田皆在焉然皆非出軍制賦之壤故地方七百里而止于革車千乘則稟封疆而言雖七百里猶可而況五百里四百里三百里二百里百里乎故于天子言千里者兼軍賦而言於諸侯言百里七十里五十里者獨舉軍制而言也于天子言萬乘者以賦法通率也于諸侯言千乘者兼軍賦而言之也于諸侯言四百里伯言三百里子言二百里包山川土田附庸于封疆也于諸侯男言百里者獨指其出軍賦之封疆也凡此者皆省文而互見若異而相通何嘗織毫牴牾哉且先王之于諸侯豈其封疆一定而遂無所勸懲乎慶而益責而削皆在封疆之中矣此周公之定制而成王廣魯以七百里則康周公云爾非周公之制所得而拘也于齊有賜履焉于衛有封畛土略焉于韓侯有墓受北國焉山川土田附庸或得其全或得其偏皆封疆之數也與武成孟子之言益相表裏矣

藎田案唐氏以百里不足為公侯之封其說甚確其餘皆以意立說無所據依萬井之田而云為兵六萬與井牧不合其謬一也載師九等田去其二存其七以畿內為邦國之制其謬二也天子遠郊百里公遠郊五十里侯伯三十里子男十里三鄉二鄉一鄉在焉三軍二軍一軍出焉三軍三萬七千五百人計五百乘二軍二萬五千人計三百三十三乘餘二十五人一軍萬二千五百人計一百六十六乘餘六十二人十之五然則百里者天子六軍之所出而以為大國三軍之所出其謬三也又推而上之方二百里而具六軍不知方二百里則十二軍矣其謬四也大國地共不過五百里而以百里為郊次國七十里

爲郊小國五十里爲郊與鄭釋聘禮全不合
其謬五也千里之中而出萬乘經有明文天
子遠郊百里之内六軍千乘注有確據今改
爲二百一十里出千乘千里出一萬九百乘
何所據乎其謬六也

詩大雅公劉其軍三單度其隰原徹田爲糧傳三單相襲也箋邰后稷上
公之封大國之制三軍以其餘卒爲羨今公劉遷于豳民始從之丁夫適滿三軍
之數單者無羨卒也疏知后稷上公之封者公羊傳曰王者之後稱公后稷本
是三王之後以有大功而改封于邰明爲大國公爵公劉是其曾孫耳故知仍爲
大國當作三軍地官小司徒云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以其餘爲羨羨謂家之副
丁也今言其軍三單則是單而無副故知公劉遷豳民始從之其衆未滿丁夫適
滿三單之數無復羨卒故稱單也以周禮言之三軍三萬七千五百人然則從公
劉之遷其家不滿此數故通取羨卒始滿三軍也大國三軍亦是周制而謂公劉
之時已作三軍者以三代損益事多相因甘誓云大戰于甘乃召六卿王曰嗟六
事之人是夏時天子六軍之將皆命卿其法與周同也于時大國亦立三卿則知
亦作三軍而周制因之耳夏殷大國百里大小縣絕而軍數得同者周之軍賦皆出于鄉家出一人故鄉爲一軍諸侯三軍出其三鄉而已其餘
公邑采地不以爲軍若夏殷之世則通計一國之人以爲軍數故此言丁夫適滿
三軍是通一國之人總計之大國百里爲方一里者萬爲田九萬夫田有不易一
易再易通率二而當一半之徐四萬五千家以三萬七千五百家爲三軍尚餘七
千五百舉大數故得爲三軍也次國七十里爲方一里者四千九百爲田四萬四
千一百半之得二萬二千五十家二軍當用二萬五千二千九百五十人以羨卒
充之舉大數亦得爲二軍也小國五十里爲方一里者二千五百爲田一萬二千
五百夫半之得一萬一千二百五十家以萬二千五百人爲軍少一千二百五十
人不滿一軍舉大數亦得爲一軍也如此討之夏殷國地雖狹亦得爲三軍矣

蕙田案大國地方百里見於王制康成因其與周制不合解爲夏殷之制此亦臆說於經初無明證孔穎達依此因謂周大國三軍出於三鄉夏殷大國三軍出於一國但出賦之法重於近輕於遠三代宜皆同此如孔言則是夏殷之賦比周獨重也況大國不過百里但用二而當一算之竟無三分去一於法尤屬不合又其中或有應以六家受十三夫者或有應除去三十六存六十四者其治洫治澮亦當除去穎達之說殊不能通竊以夏殷

之大國其地百里其賦三軍二者必有一謬
必欲從鄭則未免强爲之說矣

棫樸周王于邁六師及之（傳天子六軍 箋周王往行謂出兵征伐也二千五百人爲師今王興師行者殷未之制未有周禮五師爲軍軍萬二千五百人也鄭之此言未是定說鄭志趙商問此箋引常武整我六師爲軍軍萬二千五百人也若如周禮夏官序則五師宣王之時不稱六軍而稱六師不達其意答曰師者衆之通名故人多云焉欲著其大數則乃言軍耳此正荅常武六師而不申此箋之意是其自持疑也又臨碩并引詩三處六師之文以難周禮鄭釋之云春秋之兵雖累萬之衆皆稱師詩之六師謂六軍之師是亦以此爲六軍之意也軍之言師乃是常稱不當于此獨設異端當是所注者廣未及改之耳）

蕙田案師軍固屬通稱但是時文王未嘗爲天子未必有六軍故鄭以二千五百人爲師六師一萬五千人解之頼達之辨亦覈特未會鄭意耳

觀承案文王未嘗有六軍固不得稱六師然文王未嘗爲天子先不得稱周王矣此蓋追王後頌美之詩故不妨稱王稱六師耳詩乃咏歌之文非記事之史其間典禮固非脫空妄語然亦有鋪張揚厲之處自是行文活法必欲字字疏鑿句句實填則觸處成礙者多多矣即如六師若執定師字解之二千五百人爲師六師亦只有一萬五千人是一軍之外只餘二千五百人且不滿二軍之數其衆亦甚單弱矣詩人何用艷稱之耶

書費誓魯人三郊三遂（疏三郊三遂謂魯人三軍周禮司徒萬二千五百家爲鄉司馬法萬二千五百人爲軍小司徒云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是家出一人一鄉爲一軍天子六軍出自六鄉則諸侯大國三軍亦當出自三鄉也周禮又云萬二千五百人爲遂遂人職云以歲時稽其人民簡其兵器以起征役則六遂亦當出六軍鄉爲正遂爲副也鄭衆云六遂之地在王國百里之外然則王國百里爲郊鄉在郊內遂在郊外釋地云邑外謂之郊孫炎云邑國都也設百里遂在郊外此言三郊三遂者三郊謂三鄉也蓋使三鄉之民分在四郊之內三遂之民分在四郊之外鄉近于郊故以郊言之）

亦甚單弱矣詩人何用艷稱之耶

陳氏禮書鄭氏釋聘禮謂周制天子畿內千里遠郊百里以此差之則上公遠郊五十里侯伯三十里子男十里近郊各半之

鄭氏鍔曰鄉遂之制上公之國三鄉三遂侯伯之國二鄉二遂子男之國一鄉一遂大宗伯乃頒祀于都家鄉邑大司馬簡稽鄉民以用邦國則邦國亦有鄉遂明矣

春秋成公元年疏諸侯出兵先盡三鄉三遂鄉遂不足然後總徵境內之兵

春秋莊公十六年左氏傳王使虢公命曲沃伯以一軍為晉侯（注曲沃武公遂并晉國僖王因就命為晉侯小國故一軍）（疏桓八年傳稱曲沃武公滅翼其年冬王命虢仲立晉哀侯之弟緡于晉至是乃并之也晉世家云曲沃武公并晉已即位三十七年矣自桓叔封曲沃至武公滅晉凡六十七歲周禮小國一軍晉土地雖大以初并晉國故以小國之禮命之）

蕙田案此雖一軍未必只有萬二千五百人也

閔公元年左氏傳晉侯作二軍公將上軍太子申生將下軍（注晉本一軍）

襄公十四年左氏傳晉侯舍新軍禮也成國不過半天子之軍周為六軍諸侯之大者三軍可也於是知朔生盈而死盈生六年而武子卒彘裘亦幼皆未可立也新軍無帥故舍之（注荀罃士魴卒其子皆幼未任為卿故新軍無帥遂舍之命賜國鄭元云則地未成國之名王之下大夫四命出封加一等五命賜則七百里二百里三百里之地方四百里以上為成國如鄭之言成國者惟公與侯伯雖與侯同命地乃三百里未得為成國也成國乃得半天子之軍未成則不得也）

蕙田案以上三條皆春秋邦國之軍近於周禮者故列于此

又案以上邦國鄉遂之軍

漢書刑法志地方一里為井井十為通通十為成成

方十里成十爲終終十爲同同方百里同十爲封封十爲畿畿方千里有稅有賦故四井爲邑四邑爲邱邱十六井也有戎馬一匹牛三頭四邱爲甸甸六十四井也有戎馬四匹兵車一乘牛十二頭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干戈備具是謂乘馬之法師古曰稅者田租也賦者謂發斂財也鄭氏曰甲士在車上也

蕙田案成與甸一法也成通治洫甸據出賦故並舉之然此一段本係班氏撮敘古者軍賦之大要今六十四井出七十五人爲邦國郊外之制偏舉一端言之者古者軍賦雖鄉遂家一人都鄙或四家或六家一人邦國中家一人郊外七家一人各自不同其臨陣對敵皆一車七十五人而七家一人之制與

論語道千乘之國注馬曰司馬法六尺爲步步百爲畝畝百爲夫夫三爲屋屋三爲井井十爲通通十爲成成出革車一乘然則千乘之賦亦不是過焉包曰千乘之國者百里之國適千乘也融依周禮包依王制孟子義疑故兩存焉疏千成地方三百里之國適千乘之國地方三百一十六里有畸者以方百里者一爲方十里者百方三百里者三三而九則爲方百里者九合成方十里者一爲方一里者百得九百乘也計千乘猶少百乘方百里者一也以此方百里者一六分破之每分得廣十六里長百里引而接之則長六百里廣百里南西兩邊是方三百一十六里也然西南角猶缺方十六里者一方十六里者一爲方一里者二百五十六坿西南角猶餘方百里者爲六分餘方一里者四百方一里者一百四十四又復破而坿三百一十六里兩邊則每邊不復得半里故云三百一十六里有畸也云公侯之方五百里諸侯之地方四百里諸伯之地方三百里諸子之地方二百里諸男之地方百里千乘之國地方三百一十六里有畸伯子男自方三百而下則莫能容故云惟公侯之封乃能容之者案周禮大司徒云諸公之地方七百里革車千乘包云千乘百里之國者包以古之大國不過百里每十井爲一乘是方一里者十爲一乘則方一里者百爲十乘開方之法方百里者一爲方十里者百每方十里者一爲方一里者百其賦十乘方十里者百則其賦千乘故曰適千乘也馬依周禮大司徒文諸公之地方五百里侯四百里以下也包依王制云凡四海之內九州州方千里州建百里之國三十七十里之國六十五十里之國百有二十凡二百一十國孟子云天子之制地方千里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

之同故舉以爲言其餘不備列也

賈氏公彥曰成革車一乘士十人徒二十人此天子畿內邦國法鄭注論語道千乘之國亦引司馬法彼是畿外邦國法彼革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甲士少步卒多此士十人徒二十人比畿外甲士多步卒少外內有異故也

陳氏禮書曰震驚百里王制曰公侯之田方百里孟子曰諸侯不百里不足以守宗廟之典籍周公封于魯太公封于齊地非不足而儉于百里春秋傳曰列國一同明堂位曰魯革車千乘論語曰道千乘之國蓋諸侯地不過百里車不過千乘以開方之法計之方十里者為方一里者百方百里者為方一里者萬方一里者萬則其賦千乘其賦十乘方一里者百又曰周三等之國以地言之公侯百里大國也伯七十里次國也子男五十里小國也車之多寡係地之廣狹公侯田皆百里則皆三軍矣

何氏楷曰包氏注論語直謂古者井田方里為井十井為乘百里之國適千乘也夫魯成公作邱甲而春秋譏之邱者十六井出一甸之賦然且不可今乃使十井出一乘其虐又過於成公矣而謂古有此制乎

蕙田案大國三軍車五百乘若計地出賦則得千乘千乘出賦之法則服虔注左傳所引司馬法所謂甸六十四井出車一乘士卒共七十五人者是馬鄭注論語引之欲見邦國疆域實數故改甸為成其實一耳孫子云興師十萬日費千金怠於捄事者七十萬家益謂七家而賦一兵也今以此法推六十四井五百七十六家可出八十二人尚餘二夫今祇出七十五人則是七家又十之五強出一人也此說本無可疑自何休注公羊傳初稅畝故云聖人制井田之法十井共出兵車一乘包咸因之亦謂十井為乘百里之國應千乘

也何元子辨之謂使十井出一甸之賦則其虐又過於成公之邱甲矣此說最精顧後儒猶有惑於其說者則以邦國疆域諸說參錯不合也王制云公侯田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孟子云諸侯之地方百里不百里不足以守宗廟之典籍周公之封於魯爲方百里也地非不足而儉於百里太公之封於齊也亦爲方百里也地非不足而儉於百里今考王制云康成以爲夏制五等之爵三等受地至殷變爵爲三等合子男與伯以爲一其地亦三等不變則白虎通詳言之武王克商復增子男爵爲五等其受地則與夏殷三等同武成所謂列爵惟五分土惟三是也

齊魯之封皆在武王之世孟子所謂地非不足而儉於百里者大都據初制而言賈公彥職方氏疏申鄭意謂其時九州之界尚狹至武王崩成王幼周公攝政致太平制禮成武王之意斥大九州於是五等之爵以五等受地則周禮大司徒云凡建邦國諸公之地封疆方五百里諸侯之地封疆方四百里諸伯之地封疆方三百里諸子之地封疆方二百里諸男之地封疆方百里是也馬融以爲千乘地三百一十六里有奇而又云惟公侯之封乃能容之雖大國之賦亦不是過焉數語最可玩味蓋左氏傳言不過半天子之軍坊記言不過千乘不過云者謂軍賦以是爲限

非地止三百一十六里故云大國亦不是過
史記云周封伯禽于魯地方四百里明堂位
則以成王欲廣魯於天下故封周公于曲阜
地方七百里然其言魯之賦則亦不過革車
千乘而已若孟子對北宮錡曰周室班爵禄
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不能
五十里不達於天子附于諸侯曰附庸趙岐
注諸侯方百里象雷震也此以夏制爲周制
者其言曰軻也嘗聞其略則爲傳聞約略之
詞而非載籍之明據可知王與之云孟子見
戰國爭雄壤地廣袤遂援百里七十里五十
里之制以抑當時并吞無厭之心若今之偏
州下邑奚啻百里周禮所載不爲過也此説



得之葢千乘其地千成則九萬井有餘其爲
百里已九有奇矣尚得以爲百里乎左傳襄
二十五年鄭子產對晉獻捷晉人責之何故
侵小子產對曰昔天子之地一圻列國之地
一同今大國多數圻矣若無侵小何以至焉
此亦救時之談非核實之論也至於偏欲
合異爲同説愈多而愈舛一則陳君舉説謂
周禮封疆方五百里是周圍五百里徑只百
二十五里方四百里徑只百里方三百里徑
只七十五里方二百里徑只五十里方百里
徑只二十五里自奇其説與王制合朱子辨
之云本文方千里之地以封公則四公以封
侯則六侯以封伯則七伯以封子則二十五

子以封男則百男其地已有定數君舉說如何可通此其言非也一則陳用之說以爲百里七十里乃正封之實地而五百里四百里三百里則兼所統之附庸然方五百里則爲方百里者二十五豈公之正封僅得方百里則

里則 百里者十六豈侯之正封僅得方百里者一而附庸反得十有五乎推之伯子男皆不能通此其 然非也今說千乘一以 餘說皆不取 賦也

子曰由也千乘之國可使 馬鄭及朱子之 大國之間加之以師旅因之以饑饉由也爲之比及三年可使有勇且知方也



禮記坊記制國不過千乘 傳成國不過三百一十六地雖過其兵賦仍注云雖大國之賦亦不 之軍謂滿千乘則為成國 豐公五百里侯四百里則是過千乘云不過千乘者其

孟子千乘之國 注乘 車千 也

詩魯頌閟宮公車千 朱英綠縢二矛重弓 乘 注古者方十里其中六十四井出兵車一乘計魯方七百里為車多矣而云千乘者坊記云制國不過千乘今復其故也司馬法成方十里出革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大以千乘為限故云大國之賦千乘司馬法兵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計千乘有七萬五千人則是六軍矣與下公徒三萬數不合者二者事不同也禮天子六軍出自六鄉萬二千五百家為鄉萬二千五百人為軍地官小司徒曰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是家出一人鄉為一軍此則出軍之常也天子六軍既出六鄉則諸侯三軍出自三鄉下云公徒三萬自謂鄉之所出非彼千乘之衆也此云公車千乘自謂計地出兵非彼三軍之事也二者不同故數不相合所以必有二法者聖王治國安不忘危故令所在皆有出軍之制若從王伯之命則侯國之大小出三軍二軍若其前敵不服用兵未已則盡其境內皆使從軍故復有此計地出軍之法但鄉之出軍是正故家出一人計地所出則非常故成出一乘以其非常故優之也 軍 大國之賦千 疏明堂位

公徒三萬貝胄朱綅烝徒增增 箋萬二千五百人為軍大合三萬七千五百人言三萬者舉成數也 疏萬二千五百人為軍大國三軍皆夏官序文也舉成數者謂略其七千五百直言三萬耳如此箋以為僖公當時實有三軍矣荅臨碩云魯頌公徒言

三萬是三軍之大數又以此為三軍者以周公受七百里之封明知當時從上公之制備三軍之數此敘云復周公之字故此箋以三萬為三軍言其復古制也又以凡舉大數皆舉所近者若是三萬七千五百文數可為四萬此頌美僖公宜多大其事不應減退其數以為三萬故荅臨碩謂此為二軍以其不安故兩解之也今以春秋檢之則僖公無三軍則巳前無三軍也昭五年又書舍中軍若僖公有三軍則作之當書也自文至襄復減為二則舍亦當書也春秋之例以軍賦事重作舍皆書于僖公之世無作舍之文便知當時無三軍也鄭以周公伯禽之世合有三軍僖公能復周公之字遵伯禽之以三軍解之其實于時唯二軍耳

周禮大司馬正義大國三軍上公爲大國魯是侯爵而頌云公徒三萬注大國三軍三萬七千五百人三萬舉成數也然當僖公時其實二軍故襄公十二年作三軍則前無三軍魯語季武子爲三軍叔孫孟孫作詩之人舉盛時而言若然魯公伯禽之時則三軍矣作詩之人舉盛時而言若然魯公伯禽之時則三軍魯語季武子爲三軍叔孫孟孫子曰不可今我小侯也明大侯之時有一軍矣鄭答林碩爲二萬大數者以實言之也

何氏楷曰千乘之制鮮有能明之者先儒皆據漢書井十為通通十為成為終終十為同同十為封一封三百一十六里提封十萬井定出賦六萬

井十乘千乘然王制孟子皆言大國百里何從有三百一十六里及考周禮公五百里侯四百里與左孟不合因再四尋繹更以詩公車千乘之制求之然後知周禮之果不謬而諸儒九解千乘曾未拈出者何也案大司徒職云凡建邦國以土圭土其地而制其域諸公之地封疆方五百里其食者半諸侯之地封疆方四百里其食者參之一諸伯之地封疆方三百里其食者參之一諸子之地封疆方二百里其食四之一諸男之地封疆方百里其食四之一鄭實謂公受地廣稅物多但留半即足其國俗喪紀及畜積之用以半為餘貢入天子侯伯受地差少則其稅轉少故留四分之三亦以一分為餘貢入天子子男受地又少其稅亦少故三分之二留自用以一分為餘貢入天子子男也小國貢輕字之也據此說則所謂其食者謂主食其土之入耳今即依此法以諸侯之地推算計封疆方四百里為田當十六萬井除山林園圃城郭溝塗之類大率三分去一實當存十萬六千六百六十六井又三分之而貢其一千王尚餘二分應六萬六千一百零五井則留供本國之用者也以邱甸法合之四井為邑四邑為邱邱十六井也出戎馬一匹牛三頭四邱為甸甸六十四井也出長轂一乘戎馬四匹牛十二頭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由此積之則六百四十井出十乘六千四百井出百乘至六萬四千井即當出千乘矣此外所餘二千一百餘井尚當出車三十餘乘而經傳但以千乘之國為言者舉成數耳司馬法漢書求其說而不得于是增同十為封一條以求合于千乘之數而其實無此制也

蕙田案何氏以方四百里者推算甸六十四井出車一乘之法恰得千乘自謂朔獲不知邱甸之制本有二法有甸出車一乘據六十

四井實出稅者而言有成出車一乘旁通加
一里治溝洫者而言何氏忘却旁加之成但
以甸算何立說之未詳也至於食者半食者
參之一食者四之一指貢入天子而言與軍
賦本不相涉强爲牽合亦不可從

戴氏震曰公車千乘公徒三萬者蓋一車士卒共三十人千乘適三萬分言之則曰士曰徒合言之則皆公徒爾武王革車三百乘虎賁三千人齊侯使公子無虧帥車三百乘甲士三千人蓋不言步卒而但舉甲士其數亦合杜預注春秋作邱甲謂四井爲邑四邑爲邱邱十六井有戎馬一匹牛三頭四邱爲甸甸六十四井有戎馬四匹兵車一乘牛十二頭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其說引周禮而以漢刑法志雜之刑法志亦本司馬法然司馬法與周禮有合有不合其合者方可據不合者不可執以定周禮也康成據司馬法甸出車一乘每車士卒共七十五人之說謂千乘闔境所出五百乘常征所用計應三萬七千五百人舉成數故言三萬其說非是

蕙田案司馬法文引之者非一其曰六尺爲步步百爲畝畝百爲夫夫三爲屋屋三爲井井十爲通通爲匹馬三十家士二人徒二人通十爲成成百井三百家革車一乘士十人徒二十人十成爲終終千井三千家革車十乘士百人徒二百人十終爲同同方百里萬井三萬家革車百乘士千人徒二千人此鄭小司徒注所引小雅甫田箋亦用之者也其曰四邑爲邱有戎馬一匹牛三頭是曰匹馬邱牛四邱爲甸甸六十四井出長轂一乘馬四匹牛十二頭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戈楯具備謂之乘馬此則服虔左傳注所引見于小雅信南山正義者也爲通爲成云云通治溝洫者而言爲邱爲甸云云據實出稅者而言兩者互相明實即一法無可疑獨一車三十人一車七十五人二者不同鄭注論語

道千乘之國亦引司馬法但欲見地方三百
一十六里有奇故不引邱甸而引通成其下
又引一車七十五人參合二文爲一則小司
徒正義云鄭注論語是畿外邦國法甲士少
步卒多此士十人徒二十人比畿外甲士多
步卒少外内有異故也是司馬法本有二法
賈氏之言甚明觀鄭於論語注服杜於春秋
左氏傳所言皆邦國事同引七十五人説獨
於小司徒畿内事則引三十人説足知賈説
之精矣今魯頌正邦國事戴氏以都鄙事説
之非也又古者每車士徒共七十五人此定
法也孔穎達於書牧誓正義禮記坊記正義
春秋成公元年正義皆謂徵課出兵之數與
臨陣對敵之數不同科兵既至臨時配割其
車雖在其人分散前配車之人不必還屬本
車如此則雖七十五人恰與軍法相合亦不
必符原科之兵若三十人之法自屬元科非
軍法明矣至武王所用革車三百乘虎賁三
千人此孟子文戴氏据之謂一車甲士十人
書序又作三百人孔傳謂虎賁即係甲士亦
即百夫長穎達疏之又謂一車士徒共百人
而甲士惟一人皆非也革車之外又有虎賁
二者本不相涉耳至公子無虧所帥杜氏明
云車甲之賦異於常當日衛爲狄滅戴公廬
曹使人職守非尋常征戰事可比以之爲証
更未足據

漢書刑法志井十爲通通十爲成成方十里成十爲終終十爲同同方百里同十爲封一封三百一十六里提封十萬井定出賦六萬四千井戎馬四千匹兵車千乘此諸侯之大者也是謂千乘之國

蕙田案以上邦國境內之軍

何氏休公羊傳注古者諸侯有司徒司空上卿各一下卿各二司馬事省上下卿各一上士相上卿下士相下卿

公羊傳疏隱五年注禮天子六師方伯二師諸侯一師王官之伯宜半天子乃有三軍魯爲州牧亦但二軍止置司徒司空以爲將下各有小卿二人輔助其政其司馬事省蓋總監而已故但有一小卿輔之知古但有司徒司空典事者詩云乃召司徒乃召司空



不見司馬故知司馬事省總監而已然則司徒卿一人其大夫二人司空卿一人其大夫二人司馬卿一人其大夫一人所謂諸侯之制三卿五大夫矣

王氏與之曰王制謂大國三卿皆命於天子次國三卿二卿命于天子一卿命于其君小國二卿一卿命于天子一卿命于其君經文作二卿皆命於君者注以爲誤蓋欲爲將者皆出於天子所命之卿以見兵制雖備於邦國兵權不屬於私人此聖人統御諸侯防患之深意

薛氏衡曰晉悼公時魏絳爲司馬張老爲侯奄鐸遏寇爲上軍尉籍偃爲司馬使訓卒乘注以爲軍將皆命卿猶有先王之遺意

雜說軍制有隆殺而軍帥無隆殺軍制有隆殺所以

明分軍帥無隆殺所以愛民故雖一軍亦以命卿主之重民也春秋于將卑師衆者則譏焉聖人不忍以卒與敵也如是夫

蕙田案以上邦國軍將

禮記坊記家富不過百乘（疏）家富不過百乘者諸侯之卿采地也故左傳云惟卿備百邑地方百里也直云惟卿備百邑未知天子諸侯公卿大夫采地大小案鄭注大司徒云百里之國凡四都五十里之國凡四縣二十五里之國凡四甸又云采地食者皆四之一說者據此以為公食百里卿食五十里大夫食二十五里其諸侯之卿大夫傳云卿備百邑論語云百乘之家此據諸侯臣之采地則公之孤侯伯之大夫俱方五十里公之大夫與侯伯之卿與天子之公同俱方百里公之卿與侯伯之大夫俱方五十里其子男之地惟方二百里以下其卿之采地不復得方百里案易訟卦注云小國之下大夫采地方一成其稅三百家惟有此文其子男中都大都無以言之案鄭注論語伯氏駢邑三百云此齊下大夫之制則似公侯伯之制下大夫惟三百家者但春秋時齊強臣多故伯氏惟食三百家之邑不與禮同也此皆皇氏之說熊氏以為卿備百邑者鄭志以為邑方二里與百乘別又以諸侯之臣賜地無常得地者卿百乘下大夫則得十里之成

孟子百乘之家（注）百乘之家謂大國之卿食采邑有兵車百乘之賦者也若齊崔衛寧晉六卿等

漢書刑法志成十為終終十為同同方百里一同百里提封萬井除山川沉斥城池邑居園囿術路三千六百井定出賦六千四百井馬四百匹此卿大夫采地之大者也是謂百乘之家

蕙田案以上邦國卿大夫家軍制

右邦國軍制

春秋成公元年三月作邱甲（杜注周禮四邑為邱邱十六井出戎馬一匹牛三頭四邱為甸甸六十四井出長轂一乘戎馬四匹牛十二頭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此甸所賦今魯使邱出之譏重斂古書（疏）鄭注小司徒引司馬法云成出革車一乘甲士十人徒二十人十成為終千井革車十乘甲士百人徒二百人十終為同萬井革車百乘甲士千人徒二千人與此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不同者小司徒辨畿內都鄙之地域鄭所引士十人者謂公卿大夫畿內采地之制此之所謂諸侯邦國出軍之法故不同也一乘甲兵甸之所賦今魯使邱出甸賦乃四倍于常也

左氏傳為齊難故作邱甲（注）前年魯乞師于楚欲以伐齊楚師不出故懼而作邱甲（疏）左氏經傳並言作邱甲耳重斂之事傳無明文而知為邱作甸甲者以傳云為齊難故作邱甲以慮有齊難而多作甲兵知倍作之也初稅畝故言初此不言初者此備齊難暫為之耳非是終用故不言初然則築城備難非時不譏此亦備難而譏之者魯是大國甲兵先多僖公之世頌云公車千乘昭公之蒐傳稱革車千乘其甲足以拒敵而又加之重斂故譏之

顏師古漢書注邱十六井也止出戎馬二匹牛三頭四邱爲甸甸六十四井也乃出戎馬四匹兵車一乘牛十二頭甲士三人卒七十二人耳今乃使邱出甸賦違常制也

李氏景齊曰成公作邱甲春秋譏之蓋常賦于一甸而魯於一邱爲之則軍賦極重耳

杜氏佑曰魯自禽父封於曲阜及僖公能復周公之宇其詩曰公車千乘說者以爲大國之賦也又公徒三萬說者以爲大國之軍也故知三軍魯之舊其曰三萬舉成數也實三萬七千五百人宣公奢泰初稅畝什二而稅既益民稅及成公謀伐齊元年作邱甲邱各一甲又益民賦率一邱而出步卒二十四人甲士一人三甸而加一乘兵車之賦非復司馬法之舊矣

陳氏禮書周禮九夫爲井四井爲邑四邑爲邱邱十六井出戎馬一匹牛三頭四邱爲甸甸方八里六十四井出長轂一乘戎馬四匹牛十二頭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又成方十里出長轂一乘古者或以甸爲乘或以乘爲甸以甸爲乘稍人掌邱乘之政令禮記爲社邱乘粢盛是也以乘爲甸衛良夫乘衷甸兩牡是也蓋乘者甸之賦甸者乘之地甸方八里據地言之成方十里通治洫言之其實一也今作邱甲者即邱出甲一人是一甸之中共百人爲兵也轂梁以爲甲非人人之所能爲杜預以爲邱出甸賦加四倍誤矣

鄭氏伯謙曰宣公初稅畝是於公田之外復履私田之畝而行什一之稅然賦則尚無恙也至於成公之

作邱甲則每三甸而加一乘兵車之賦非復司馬法之舊矣

蕙田案杜佑通典謂邱甲者邱出甲士一人既出甲士即有步卒二十四人從之是實出二十五人爲一乘之數也三邱共出七十五人也四邱爲甸則百人爲兵矣如杜預說一甸增加二百二十五人也如杜佑說一甸增加二十五人也凡三甸而加一乘就諸說中二說皆爲近理今亦未有以定二說之去取陳氏祥道鄭氏伯謙及近時吳氏鼒皆從杜佑

吳氏鼒曰一甸六十四井四旁各加一里則爲百井內去山川林麓三十六井實出賦者六十四井八家同井六十四井五百一十二家出七十五人是七家而賦一兵其云甲何也五伍爲一甲以統卒而爲車馬器械之總持故不曰乘而曰甲也作邱甲者繫甲于邱使



邱作二甲也以甸賦則一邱所出祇十八人耳毀甸賦而以邱賦則一甸之中百人爲兵矣五百一十二家而出百人是五家而賦一兵非古也

蕙田案吳氏改山陵林麓爲山川林麓又即以此當鄭氏治溝洫之數不知山陵林麓三分去一乃據其大略而言若細推之則當以百井之內除去三十六井存六十四井方合但因此數與鄭氏出稅治溝洫之數相符故後人每誤認故鄭氏於一成內除治洫定出稅云云者本係已經除去山陵林麓然後爲此法今又欲于此中再除山陵等而治洫之夫反不計及則疏矣又古人言稅賦皆不除公田蓋公田即賦也除之而計其賦即加賦矣吳氏五百一十二家云云亦非也又改周禮五伍爲兩爲五伍爲甲邱出二十五人甸

出百人此說出于通典今姑存于此又以甸賦則一邱出十八人又十之七强吳氏云十八人舉其略耳

觀承案四邱出甲者專据甲士三人而言尚有步卒七十二人合七十五人而成一車也益一邱不能獨出一甲合四邱爲甸始能共出三甲耳如杜預說使一邱已出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爲兵車一乘則四邱爲甸可得甲士十二人步卒二百八十八人有兵車四乘矣魯雖加賦亦必借端漸增豈能頓加數倍一甸而忽出四甸之賦即民力亦何以堪惟杜君卿之說稍爲近理可信益四邱而出三甲者今使一邱而出一甲則四邱爲甸而得四甲是一車之外而餘甲士一人步卒二十四人合三甸而多一車可以增一乘矣此爲巧取於民之術三分而增一分大變舊時車賦之常制也春秋書口作邱甲所以譏之如此解則邱甲二字亦有著落耳

公羊傳作邱甲何以書譏何譏爾譏始邱使也（注甲鎧也譏始使民作鎧也古者有四民一曰德能居位曰士二曰辟土殖穀曰農三曰巧心勞手以成器物曰工四曰通財粥貨曰商四民不相兼然後財用足穀梁傳作爲也邱爲甲也邱甲國之事也邱作甲非正也邱甲之爲非正何也古者立國家百官具農工皆有職以事上古者有四民有士民有商民有農民有工民夫甲非人人之所能爲邱作甲非正也（注邱十六井使一邱之民皆作甲）

蕙田案作邱甲一事杜氏注與公羊穀梁異然細考之似當從杜氏益左傳雖無明文而

既爲備難自必益兵若從公穀徒然益甲而
不益兵非備難意且所謂人人作甲者其說
亦迂謬必無此事當日魯君臣雖愚使甲
高於邱山而國不加賦豈不可笑耶顏師古
說與杜氏同

襄公十一年春王正月作三軍（杜注增立中軍）（疏昭五年云舍中軍今增立中軍也）左氏傳季武子將作三軍（注魯本無中軍惟上下二軍皆屬于公有事三卿更帥以征伐季氏欲專其民人故假立中軍明此年作而彼年舍故知舊有二曲阜地方七百里其時必有三軍）萬則僖公復古亦制三軍蓋自文公以來霸主之令軍多則貢事多自減為二軍耳非是魯衆不滿三軍也若然昭五年舍中軍書之于經從前若減一軍亦應書之而經不書者作三軍與舍中軍皆自變故改常甲弱公室季氏秉擅專擅改作故史特書之耳若國家自量強弱其軍或減或益國史不須書也何則僖公復古始有三萬則以前無三萬矣僖公作亦不書何怪舍不書也蘇氏亦云僖公之時實有三軍自文以後舍其一軍非是故有所舍故不書周禮小司徒云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是家出一人故鄉為一軍天子六軍出自六鄉則大國三軍出自三鄉其餘公邑采地之民不在三軍之數季武子今為三軍則異于是矣以魯國爲公之民皆分為三亦謂之三軍其軍之民不止一萬二千五百家也何則鄰國合境之民屬公者豈惟三萬七千五百家乎明其次不然矣由此言之此作三軍與

禮之三軍名同而實異也告叔孫穆子曰請為三軍各征其軍（注征賦稅也三家各征其軍）穆子曰政將及子子必不能（注政者霸國之政令禮大國三軍魯為大國之制貢賦必重故憂不能堪）武子固請之穆子曰然則盟諸乃盟諸僖閟詛諸五父之衢正月作三軍三分公室而各有其一三子各毀其乘（注三分國之民衆各有其一又各自壞其車乘分以足成三軍）季氏使盡為己氏（故盡屬季氏）孟氏使半為臣若子若弟（注盡取子弟以其父兄歸公）叔孫氏使盡為臣（注盡取子弟以其父兄歸公）不然不舍（注制軍分民不如是則三家不舍其故而改作也此三家盟詛之本言（疏如上所分三家所得又各分為四季氏盡取四分叔孫氏取二分孟氏取一分益分國民以為十二三家得其七公得其五也）穀梁傳作爲也古者天子六師諸侯一軍作三軍非正也（注昭五年經曰舍中軍傳曰貴復正也然則魯有二軍今云作三軍增置中軍耳魯爲次國于此爲明釋曰魯本周公之後地方七百里而云次國者據春秋時言之也）

蕙田案穀梁說軍制與大司馬文相違范甯辨已見前其說作三軍爲增置中軍亦與左

氏杜預合

公羊傳三軍者何三卿也（注為軍置三卿官也）（疏公羊以為王官之伯宜半天子乃有三軍魯為州牧但合二軍司徒司空將之而已今更益司馬之軍添滿三軍是以書而譏之隱五年注禮天子六師方伯二師諸侯一師又云魯人前此止置司徒司空以為將下各有小卿二人輔助其政其司馬事省益總監而已故但有一小卿輔之今更置中軍司馬將之亦置二小卿輔助其政故曰為軍置三卿官也）作三軍

何以書譏何譏爾古者上卿下卿上士下士（注此說古制司馬官數古者諸侯有司徒司空上卿各一下卿各二司馬事省上下卿各一上士相上卿下士相下卿足以為治讓公委任強臣國家內亂兵革四起軍職不共不推其原乃益司馬作中卿官踰正制故譏之

蕙田案公羊傳及注疏論諸侯軍將則是其說已采于前其論襄公立中軍之官則非也如此則所謂作三軍者將謂不過增置司馬以下之一大夫耶軍不增而增將義何所取將謂增置一官即當增置一軍耶地不加闢而忽添一軍亦何自而出也且此事原為三家欲專公室之民人而作之益通合境之民擅加分析左氏有明文杜注及疏更為精確今反謂襄公之意多設大夫官踰王制與左氏大相矛盾不可從

昭公五年春王正月舍中軍（左氏傳）舍中軍卑公室也（注罷中軍季孫稱右師孟氏稱右師叔孫氏則自以叔孫為軍名（疏襄十一年初作三軍十二分其國民三家得七公得五國民不盡屬公公室已是卑矣今舍中軍四分公室三家自取其稅減已稅以貢于公國民不復屬公公室彌益卑矣作三軍卑公室之漸舍中軍卑公室之極初作云作三軍今不云舍三軍者初云作者舊有二軍今更增一軍今此則惟舍中軍之衆屬上下二軍其人數不足故總皆毀破足成三軍故云作三軍一年齊師伐魯傳稱孟孺子泄帥右師冉求帥左師季氏宰也又言叔孫武叔退而蒐乘更無別稱知自以叔孫為軍名也）毀中軍於施氏成諸臧氏（注季孫不欲親其議勒二家會諸大夫殘毀置之計又取其令名）初作中軍三分公室而各有其一季氏盡征之叔孫氏臣其子孟氏取其半焉（注初作三家各有一軍家屬季氏無所入於公叔孫氏以父兄歸公孟氏復以子弟之半歸公）及其舍之也四分公室季氏擇二二子各一皆盡征之而貢於公（注季氏簡擇取

二分二子各一則國人盡屬三家三家隨時獻公年立三軍今毀之故曰復正

穀梁傳舍中軍貴復正也（注魯次國舊二軍襄十一）

蕙田案大國三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此周禮定制魯初封爲大國後削弱降爲次國則其國本可以爲三軍可以爲二軍故康成于魯頌亦用二法解之至于作三軍者乃三家欲專公室之民故爲此制通一國之民分爲三耳與大司馬三軍無涉說見正義然當作三軍時公猶有民也至舍中軍則民皆屬三家公無民矣其與周禮二軍有何關涉而穀梁反以爲復正以權臣擅國之事指爲復古反正之功何其愚乎

公羊傳舍中軍者何復古也（注善復古也）然則曷爲不言三卿

（注）二師解言三卿因以爲難五亦有中若言仲中軍嫌是五之中故變言三軍若實而言之正是作中軍故至舍時云中軍矣

## 五亦有中三亦有中（疏襄十一年益司馬之職更令將軍正是作中傳而不言中者正以）

蕙田案以舍中軍爲復周禮二軍之制最謬辨已見前牽入官制尤無謂

（陳氏禮書）春秋傳曰成國不過半天子之軍諸侯之大者三軍可也魯于周爲侯而地方百里頌稱公徒三萬此大國三軍之數也春秋襄十一年作三軍昭五年舍中軍則魯之三軍蓋嘗變于僖公之後至襄而復作至昭而又舍也國語云季武子爲三軍叔孫穆子曰不可今我小侯也處大國之間繕貢賦以共從者猶懼有討若爲元侯之所以怒大國無乃不可乎弗從遂作中軍自是齊楚代討魯襄昭皆如楚由此視之魯于春秋之時尊事齊楚爲不暇則其國次國而已作三軍非正也故春秋書作以譏之及舍中軍公羊曰舍中軍復古也穀梁曰復正也其說是也

蕙田案陳氏之說未是辨見前

## 左氏傳秋大蒐于紅（杜注革車千乘不言大者經文闕也紅魯地）

昭公八年秋蒐于紅自根牟至於商衛革車千乘（注根牟魯東界商宋地魯西竟言千乘明大蒐且見魯衆之大數也）

胡氏安國曰公八年蒐于紅自根牟至于商衛革車千乘故人告吳曰魯賦八百乘邾六百乘益竭

作也考之春秋書蒐五皆在昭定之世自蒐紅之後繼大蒐于比蒲（十一年）于昌間（二十二年）又于比蒲者再（定公十三年十四年）獨異於它公者用見二公在位君不得有其國而奪於大夫大夫不得專其政而制於陪臣各恃兵威以爲强假大蒐之名陰擇其材力可任者以植私黨使國人莫敢睥睨終於不可制益傷公室削弱疾臣下恣横也迄哀公十二年用田賦又分夫田而賦軍旅之征悉變邱乘之制民無餘力矣

哀公十二年左氏傳季孫欲以田賦【注】邱賦之法因其田財通出馬一匹牛三頭今欲別其田及家財各爲一賦故言田賦【疏】司馬法四邱爲甸有馬四匹牛十二頭是爲革車一乘今用田賦賈逵以爲欲令一井之間出一邱之稅并別出馬一匹牛二頭如此則一邱之内有一十六井其出馬牛乃多于常一十六倍杜以如此則非民所能給故改之舊制邱賦一馬三牛今別其田及家資各爲一賦計一邱民之家資令出一馬三牛田之所收更出一馬三牛是倍于常也使冉有訪諸仲尼仲尼曰邱不識也三發卒曰子爲國老待子而行若之何子之不言也仲尼不對而私於冉有曰君子之行也度于禮施取其厚事舉其中斂從其薄如是則以邱亦足矣【注】邱十六井出馬一匹牛三頭是賦之常法若不度於禮而貪冒無厭則雖以田賦將又不足且子季孫若欲行而法則周公之典在若欲苟而行又何訪焉弗聽十二年春王正月用田賦

穀梁傳哀公十有二年春用田賦【注】古者九夫爲井十六井爲邱邱賦之法因其田財通共出馬一匹牛三頭今別其田及家財各出此賦【疏】井方一里九夫邑方二里四井三十六夫邱方四里十六井百四十四夫甸方八里六十四井五百七十六夫軍賦之法邱出馬一匹牛三頭甸出長轂一乘馬四匹牛十二頭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今用田賦非正也古者公田什一用田賦非正也【注】古者五口之家受田百畝爲官田十畝是爲私得其什而官稅其一故曰什一周謂之徹殷謂之助夏謂之貢其實一也皆通法也今乃棄中平之法而田財並賦言其賦民甚矣【疏】凡受農田皆私田百畝公田十畝但由公田私田皆公家所授故總曰公田什一則以田之什一及家財而出馬牛之賦是其正也魯用田與財各出賦非正也周禮七人六人五人三等范惟言五口之家受田百畝其實六人七人亦受田百畝與周禮不異也爲官田十畝者漢書食貨志井田一里是爲九夫八家共之各受私田百畝公田十畝是爲八百八十畝餘二十畝爲廬舍則家得二畝半凡家受田一百十二畝半也公田十一者舉其全數據出稅言之周謂之徹殷謂之助夏謂之貢其實一也夏后計其五十畝而貢五畝于公殷人計其七十畝而助七畝于公周人盡計一百一十畝而徹十畝于公什一而稅爲天下通法范說

不與先儒同先儒皆云
什一者什中稅一耳

蕙田案用田賦一條當以杜氏之說爲正賈達所云欲令井出邱稅此必無之事不必辨范甯解穀梁謂別其田及家財各出賦與杜氏合其說是也至云周時一家受田一百一十二畝半夏后氏計其五十畝貢五畝于公殷人計其七十畝助七畝于公周人盡計百一十畝徹十畝于公如此則是貢助爲什中稅一而徹爲十外稅一合之爲二十一而取其二非通爲什一之義也與康成之說不合不可從其辨已詳見前

公羊傳用田賦何以書譏何譏爾譏始用田賦也注田謂一井之田賦者斂取其財物也言用田賦者若今漢家斂民錢以田爲率矣不言井者城郭里巷亦有井嫌悉賦之禮稅民公田不過什一軍賦十井不過一乘哀公外慕強吳空盡國儲故復用田賦過什一賦法焉魯語下篇云孔子謂冉求曰田一井出稷禾秉芻正米不是過也彼二文皆論此經用田賦之事而言一井故知然又凡言田者指壟土之處言井者但是方里之名若言用井賦則嫌城郭里巷之內但有一井之處悉皆賦之故云不言井者城郭里巷亦有井嫌悉賦之云軍賦十井不過一乘者何氏以爲公侯方百里案諸典籍每有千乘之意若不十井爲一乘則不合鄭氏云公侯方百里井十則賦出革車一乘考義亦通于此

蕙田案公羊傳於用田賦但加一始字本無明文何休忽改爲口率出錢之事無據依恐非是至其所云十井不過一乘其說與包咸同尤謬其辨已詳見前矣且衍沃之地九夫爲井則井之名所以異于宮室塗巷等類者正以其盡爲田也今反云城郭里巷亦有井而疏申其義云凡言田者指壟土之處言井者但是方里之名其謬甚矣又因此而推知本用井賦嫌悉賦之故言田賦尤爲迂曲

又案以上魯變軍制

管子中匡篇昔者聖王之治其民也參其國而伍其鄙參國奈何制國以爲二十一鄉商工之鄉六士農之鄉十五公帥十一鄉高子帥五鄉國子帥五鄉五家爲軌軌有長十軌爲里里有司四里爲連連有長十連爲鄉鄉有良人五鄉一帥伍鄙奈何五家爲軌軌有長六軌爲邑邑有司十邑爲率率有長十率爲鄉鄉有良人三鄉爲屬屬有帥

文獻通考齊桓公問管仲行伯用師之道傅曰公欲定卒伍修甲兵大國亦將修之而小國設備則難以速得志矣乃作內政而寓軍令焉三分其國爲二十一鄉工商之鄉六（工商各三也二者不從戎役）士鄉十五（章昭謂此事軍士也士十五鄉合三萬人是爲三軍農野處而不曜不在都邑之數則下云五鄙是也）參國起案以爲三官臣立三宰工立三族市立三鄉澤立三虞山立三衡作內政而寄軍令焉五家爲軌軌爲之長十軌爲里里有司四里爲連連爲之長十連爲鄉鄉有良人焉以爲軍令五家爲軌故五人爲伍軌長帥之（居則爲軌出則爲征所謂寄政）十軌爲一故五十人爲小戎里有司帥之（小戎兵車也詩云小戎俴收）四里爲連故二百人爲卒連長帥之十連爲鄉故二千人爲旅鄉良人帥之五鄉一帥故萬人爲一軍五鄉之師帥之公將其一（工商之鄉隸公）國子帥五鄉焉高子帥五鄉焉故有中軍之鼓有國子之鼓有高子之鼓春以蒐振旅秋以獮治兵是故卒伍整於里軍旅整於郊內教既承令勿遷徙夜戰聲相聞足以不乖晝戰目相視足以相識凡三軍教士三萬人車八百乘（周制戎車一乘步卒七十二人萬二千五百人爲軍令齊車一乘五十人萬人爲軍以齊法參周制車增三百乘徒損三萬人吳子云齊桓募士五萬人未詳）如鄉之法制五鄙三十家爲邑邑有司（制野鄙之政此以下與郊內之政異

十邑爲卒卒有卒師十卒爲鄉鄉有鄉帥三鄉爲縣縣有縣帥十縣爲屬屬有大夫五屬立五正長也各使一屬焉是故正之政聽焉正五正聽大夫之治牧政聽縣牧五屬大夫聽縣帥之治下政聽鄉下政縣帥聽鄉帥之治自邑積至於五屬爲四十五萬家率九家得一兵得甲十萬九十家一車得車五千乘可爲三軍者四長勺之戰桓公自謂有帶甲十萬車五千乘益斥地甚大非齊舊制如遂之法以通國之數而遞征之率車用六之一士用十之三大略依周變從輕便當時地廣參用王畿之制

蘇氏曰嘗讀周官司馬法得軍旅什五之數其後讀管夷吾書又得管子所以變周之制蓋王者之兵出于不得已而非以求勝敵也故其爲法要以不可敗而已至于威文非決勝無以定霸故其法在必勝繁而曲者所以爲又可敗也簡而直者所以爲必勝也周之制萬二千五百人而爲軍萬之有二千二千之有五百其數奇而不齊是以知其所以爲繁且曲也今夫天度三百六十均之十二辰得三十者此其正也五日四分之一者此其奇也使天度而無奇則千載之日雖婦人孺子皆可以坐而計唯其奇而不齊是故巧歷有所不能盡也聖人知其然故爲之章會紀元以盡其數以極其變司馬曰五人爲伍五伍爲兩萬二千五百人而爲軍一百五十取三焉而爲奇其餘七以爲正四奇四正而八陣生焉夫以萬二千五百人而於之八陣之中宜其有奇而不齊者是以多爲之曲折以盡其數以極其變鉤聯錯屈各有條理故三代之興治其兵農軍賦皆數十百年而後得志于天下自周之亡秦漢陣法不復三代其後諸葛獨識其遺制以爲可用以取天下然無尺寸之功豈八陣者先王所以爲不可敗而非以逐利爭勝者耶若夫常仲之制兵其可謂截然而易曉矣三分其國以爲三軍五人爲軌軌有長十軌爲里里有司四里爲連連有長十連爲鄉鄉有良人五鄉一帥萬人爲一軍公將其一高國將其二三軍三萬人如貫繩如畫棋局疎暢洞達雖有智者無所施其巧故法令簡一而民有餘力以致其死昔者嘗讀左氏春秋以爲邱明最好兵法蓋三代之制至于列國猶有存者以區區之鄭而魚麗鵝鸛之陣見于其書及至管仲陣法不少概見者何哉蓋管仲欲以歲月服天下故變古司馬法而爲是簡略速勝之兵是莫得而見其法也其後吳晉爭長于黃池王孫雄教夫差以三萬人壓晉壘而戰百人爲行百行爲陣行陣皆徹無有隱蔽援桴而鼓之勇怯盡應三軍皆謹晉師大駭卒于得志由此觀之不簡而直不可以決勝深惟後世不達繁簡之宜以取敗北而三代什伍之數與管子所以治齊之兵雖不可盡用而其近于繁而曲者以之固守近于簡而直者以之決戰則庶乎其不可敗而有所必勝矣

周禮小司徒正義管子作內政寄軍令謂在鄉五家爲比以營農事比長領之在軍五人爲伍伍長領之在家閭胥領一閭在軍兩司馬領之在家爲族師在軍爲卒長在家爲黨正在軍爲旅師在家爲州長在軍爲師帥在鄉爲大夫在軍爲軍將是管子與周禮

同制

蕙田案以上齊變軍制

春秋僖公二十八年左氏傳晉軍七百乘韅靷鞅靽（注五萬二千五百人）

成公二年左氏傳臧宣叔如晉乞師主郤獻子晉侯許之七百乘郤子曰此城濮之賦也有先君之明與先大夫之肅故捷克於先大夫無能為役請八百乘許之（注七百乘五萬二千五百人八百乘六萬人）

昭公十三年左氏傳晉成虎祁諸侯朝而歸者皆有貳心叔向曰諸侯不可以不示威七月丙寅治兵於邾南甲車四千乘羊舌鮒攝司馬遂合諸侯于平邱邾人莒人愬于晉晉侯不見公使叔向來辭曰寡人有甲車四千乘雖以無道行之必可畏也（注四千乘三十萬人疏計四千乘卒成二十四軍時晉國惟立三帥則甲車四千乘三萬二千五百人乎）

蕙田案侯國出兵之多未有過於此者合諸侯為好會而出兵之數較宣王之伐玁狁又增千乘焉其僭也甚矣其下傳云鮮虞人聞晉師之悉起也蓋合境皆起虐政之尤也

文獻通考晉曲沃武公并翼僖王使虢公命曲沃伯以一軍為晉侯（莊十六年獻公之十六年始作二軍公將上軍太子申生將下軍以滅耿滅霍滅魏惠公韓之敗作州兵僖十五年惠公獲晉呂甥言於衆曰征繕以輔孺子甲兵益多庶有益乎衆說晉于是乎作州兵五黨為州州二千五百家也率一家起五人則是一萬二千五百人古制也孔穎達曰周禮鄉大夫以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辨其可任者州長則否今以州長管人既少督察易精故使州長治之）文公蒐于被廬作三軍（僖公二十七年郤穀將中軍郤溱佐之狐毛將上軍狐偃佐之欒枝將下軍先軫佐之二軍則上軍為尊三軍則中軍為尊城濮之戰賦車七百乘（万萬二千五百人）案楚蒿

敬疆曰晉十家九縣長轂九百其餘四十縣遺守四千而平公治兵邾南甲車四千乘則晉通國率亦五千乘用七百乘猶齊之法其後作三行以禦狄二十八年荀林父將中行屠擊將右行先蔑將左行成國不過三軍今復置三行以避天子六軍之名而實則爲六軍案吳子晉文公召爲前行四萬以獲其志意即三行清原之蒐遂作五軍三十年益文公雖增置三行自知其僭故罷之更爲上下新軍襄公蒐于夷文公六年舍二軍以復三軍之制景公卻之戰宣十二年三軍增置大夫各一人則猶三行也至鞏之戰成二年郤克請車八百乘始作六軍賞鞏之功上中下各增新軍成三軍韓厥趙括韋朔韓穿荀騅趙旃皆爲卿僭更王度若此厲公鄢陵之戰罷新上軍十六年悼公初尚四軍襄公八年楚伐鄭子展曰四軍無帥公使其行吏帥其卒乘宮屬以從於下軍明年遂舍之襄十四年傳曰禮也成國不過半天子之軍蓋自文公僭王度至悼公方革焉

陳氏禮書春秋莊十六年王命曲沃伯以一軍爲晉侯其後晉作三行以增上中下而當六軍則世衰禮廢諸侯僭天子不足怪也

呂氏祖謙曰嘗聞周室軍旅之制乎一軍之制爲人萬二千五百大國之三軍也地方百里而其人僅足以制三軍次國之二軍也地方七十里而其人僅足以具二軍小國之一軍也地方五十里而其人僅足以具一軍地有限則人有限則軍有限雖欲僭侈亦窘于無人而不得騁矣王者于諸侯典禮陵節所當問也宮室攻度所當問也樂舞踰數所當問也獨軍旅之制有所不必問王綱上舉侯度下修大不侵小强不犯弱地有常地人有常人軍有常軍雖

欲如晉之僭豈可得哉晉之所以能僭六軍者適當
周室失政之時南吞北噬以斥大其國增地必增人
增人必增軍野曠則風勁川漲則舟高國大則兵衆
矣夫何疑耶既容其兼并而又責其軍制之僭是猶
多與之財而責其奢多縱之酒而責之醉也
何氏楷曰三代以前爵有五等天子之田方千里公
侯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地小易制力弱易使
也周公始斥大土寓廣其封公侯五百里伯三百里
子男百里然其時猶以爲五百乘三鄉所出千乘合
境所出兵制之變始壞於齊之內政而家一人焉繼
壞於晉之州兵而家五人焉長勺之戰桓公自謂帶
甲十萬車五千乘楚遽啟疆謂晉十家九縣長轂九
百其餘四十縣遺守四千叔向亦謂寡君有甲車四

千乘則兵制之增益於古可知矣
蕙田案王國邦國皆外內有異別爲二法邦
國國中亦家出一人郊遂之外則甸出一乘
詳見曾頌正義其後春秋時諸侯有軍至五
者車至四千者何也一則兼併小弱一則以
計地出兵之法概施之於境內故耳
又案管子內政賈公彥謂其與周禮同制蓋
家出一人行之三鄉原無不可非異於周禮
也惟桓公目言五千乘則奢僭甚矣
又案以上晉變軍制

春秋昭公四年左氏傳鄭子產作邱賦注邱十六井當出馬一匹牛三頭今子產別賦其田如魯之田賦疏服虔以爲子產作邱賦者賦此一邱之田使之出一馬三牛復古法耳邱賦之法不行久矣今子產復修古法民以爲貪故謗之案春秋之世兵革數興鄭在晉楚之間尤當其衝正當直于古不應廢古法也若往前不修此法豈得全無賦乎故杜以爲今子產于牛馬之外別賦其田謂賦斂家資使出

牛馬別賦共田使之出
粟是一邱出兩邱之稅

蕙田案此鄭變軍制

文獻通考楚自若敖蚡冒革路藍縷以啟山林武王始為軍政荆尸以伐隨授師子以立陳法莊四年楚武王荆尸授師子焉以伐隨察宣十二年隨子論楚之兵曰荆尸而舉遂以為名子鎗屬亦楚陳所利大抵陳中有利于長兵者有利于短兵者弓矢利遠是長兵子是短兵蓋楚參用子為陳成王地方千里城濮之役僖二十八年子玉請戰王怒少與之師唯西廣東宮與若敖之六卒從之大抵皆非正軍制亦非古若敖之六卒乃子玉家兵觀宣公四年楚子與若敖氏戰于皋滸敢于敵君戰則兵強可知穆王按晉文襄霸之後楚益强大時則嚴環衛之屬文元年傳潘崇掌環列之尹杜注宮衛之官列兵而環王宮又宣十二年傳內官序當其夜以待不虞注官當同環列之尹都君子王馬之屬所以親衛于王出入共之厥貉之會陳鄭及宋受役于司馬以田孟諸時則有右孟左孟兩甄之制文十年會于厥貉宋道楚于以田孟諸宋公為右孟鄭伯為左孟期思公復遂為右司馬子朱及文之無畏為左司馬杜注孟田獵陳名將獵張旌甄故置二左司馬蓋期思公復遂一人為

右司馬當中央則左司馬二人為兩甄矣兩甄猶言兩翼莊王霸强克庸以來文十六年無日不討國人而訓之于民生之不易在軍無日不討軍實而申儆之于勝之不可保逮郤之戰宣十二年軍制備矣蓋兆於武王備於莊王傳莫詳焉三軍以為正軍傳曰楚子北師次于郾沈尹將中軍子重將左軍子反將右軍此三軍者蓋正軍也是時孫叔敖為令尹秉政不在三軍之數如南轅反旆軍進退皆由之故知令尹為兼統三軍矣二廣以為親軍傳載欒武子言楚軍制曰其軍之戎分為二廣右廣初駕數及日中左受之至于昏內官序當夜鄭氏曰廣平橫陳之車杜預注二廣君之親兵綦傳楚子分左右廣雞鳴而駕日中而說左則受之日入而說許偃御右廣養由基為右彭名御左廣屈蕩為右王乘左廣以逐趙旃杜預注楚王更迭載之故各有御傳又曰王見右廣將從之乘屈蕩之曰君以此始亦必以終自是楚之乘廣先左蓋左右二廣為王親軍右廣初駕以及日中左廣受之以及日入嘗在王側內官序當其夜若今之當更循環衛敔安當擐冑擐親軍之制詳矣僖二十八年西廣從之子玉時子玉專軍政故分而屬以屬之今郤之戰則二廣皆以侯王迭載其曰楚之乘廣先左杜預雖云以乘左得勝然實則楚人尚左故親軍分為二廣而王則乘左游闕以為游兵傳使潘黨率游闕四十乘從唐侯游闕蓋游兵往來游補闕者觀兵陳何處為薄則從而補之所謂奇軍以防敗失由正軍中逐旋分出不係步伍之數廣有一卒卒偏之兩又曰楚子為乘廣三十乘分為左右司卒二十五人為兩車十五乘為大偏九乘為小偏卒偏之兩車十五乘則古大偏之法而曰卒偏之兩者其尤大者又有二十五乘之偏今一廣十五乘之偏今孔頴達謂兩廣之別各有一卒之兵者人也蓋防正軍有敗則以偏卒易之正卒

有闕則以偏卒補之於陳則分左右二拒傳工尹齊將右拒卒以逐下軍使潘黨率游闕四十乘從唐侯以為左拒以從上軍亦猶鄭二拒蓋楚子在中軍與晉中軍相對臨戰分此二拒右拒當晉下軍左拒當晉上軍故杜預謂為陳名矣調卒之法商農工賈不敗其業卒乘輯睦不奸於事行軍之典則右轅左追蓐前茅慮無中權後勁百官象物而動軍政不戒而備軍行右轅左追蓐凡兵車有甲士有步卒甲士在車不供碎役分步卒為前左右三處兵車一轅服馬夾之而言夾轅者步卒分被左右者軍行時久分之在兩廂挾轅以為戰備傳曰令尹南轅又曰改乘轅楚陳以轅為主以轅表車正是挾車嚴兵以備不虞其應左右者使之追步草蓐令離道求草不近兵車蓐謂卧止之草以為宿備豫定左右之別在道分使之故云軍行至于對陳則在車左右前茅慮無爾雅曰茅明也在前者明為思慮所無之事恐卒有非常則預告軍衆使知而為備如今軍行令人燒在軍前斥候候望虞有伏兵使踰行之持以絳及白為幟與軍人為私號曲禮前有水則載青旌之類是也中權是中軍大將軍退退之權三軍之心在此權者謂謀之高下輕重皆當後勁以精兵為殿後世勁兵多在前或被擊敗則後無應勁兵之後此最良法百官象物而動物猶類也謂旌旗畫物類也百官尊卑不同蒙其所建之物而行動軍之政教不待號令而自備周禮大司馬仲秋教治兵辨旗物之用王載太常諸侯載旂軍吏載旗師都載旌鄉遂載物郊野載旐百官載旜凡旗有軍衆者畫異物無者尚白而已尊卑所建各有物類此云象物而動謂軍行時當指治兵之法行軍之翼日則輜重至乙卯王乘左廣以逐趙旃及昏楚師軍於邲晉之餘師不能軍丙辰楚重至於邲杜注輜重也楚輜重當後正軍一日蓋楚軍有法輜重若與正軍過遠則有邀擊之患過近則重兵纔亂正軍亦潰後世用兵先擊輜重取勝者多蓋以非太過則太遠以是知楚輜重遠夫兵一日為得宜也凡此皆軍政之善者也若共王之世公子嬰齊為簡之師組甲被練皆創名之襄三年傳楚子重伐吳為簡之師使鄧廖帥組甲三百被練三千簡謂選擇也杜預汁組甲被練皆戰備也組甲漆甲成文被練練袍賈云組甲以組綴甲車士服之被練帛也以帛綴甲步卒服之呂祖謙曰組甲被練皆擇兵之精者被練若今之軟纏之類康王以蔑掩為司馬始井衍沃牧隰皐賦車籍馬而有車兵徒兵甲楯之數襄二十五年楚為掩為司馬子木使庀賦數甲兵掩書土田牧隰皐井衍沃量入脩賦賦車籍馬賦車兵徒卒甲楯之數既成以授子木靈王斥地益大陳蔡不羹邑賦千乘於是平王簡上國東國之兵都外都師有五帥左氏傳吳人敗諸豫章獲其五帥平王簡之子弟僖二十八年楚子入居于申子玉城濮之敗王使謂之曰大夫若入其若申息之老何社預曰申息二邑子弟皆從子玉而死精練有法至若戍丁則若申息之老王馬之屬都邑之士有復除者賈逵云平常免其行役事急乃使之耳君子王馬之屬昭二十七年傳左司馬戌帥都君子與王馬之屬以濟師杜注在既有士則不調發唯吳楚多有此事急則從如越有君子六千人是也王馬之屬校人之類凡此皆以急調役非常法也士兵則若都君子按之則若以待吳寇而卒莫能以得志故曰吳用木也我用革也其為舟師楚用舟師自康王始考之經傳吳自成七年吳入州來暨共王卒總侵楚明年敗楚懼無以敵吳後十年康王始為舟師以備吳強楚于皐舟之隘自吳利在舟師楚懼無以敵吳後十年康王始為舟師以備吳強

而吳乃滅巢昭王時救潛之役令尹子常以舟師及河汭而還竟無成功其後囊
瓦伐吳師于豫章吳人見舟豫章而潛師于巢遂敗楚師入郢之後吳太子終纍
又敗楚舟師獲其帥蓋楚雖以備吳置舟
師而實莫能勝亦地形用便有不同耳

蕙田案此楚變軍制

右春秋邦國軍制之變

五禮通考卷第二百三十五